

第 4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3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10 時 35 分)

二讀會：

- 1.審議市政府提案（教育）
- 2.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教育）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我們先確認會議紀錄，上一次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的桌上，請參閱。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會議紀錄沒有意見嘛！那我們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再向大會報告，我們今天的議程是二、三讀會，因為有一部分市府的提案跟議長交議案，議長交議案的部分是墊付款案，這 2 個部分比較有時效性，所以我們先審議墊付款的提案。我們從教育類的運發局開始，請召委鄭孟洳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翻開市政府提案墊付款及議長交議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3 頁、運動發展局市政府提案，原案請參閱藍色封面市政府提案彙編第三冊。請看案號 1、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案由：請審議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市政府運動發展局辦理「高雄市鳳山體育館迴音改善計畫」，經費合計新臺幣 2,6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1,56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1,04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邱于軒議員發言。

邱議員于軒：

議長，可不可以就這幾案墊付案都先請局長說明，就是這些，然後我們再來問，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等一下，剛剛劉德林議員是舉手還是調整麥克風？不是啦！你剛剛是有舉手還是沒舉手？有舉手，好，那邱議員之後換你。我知道，但是我很怕又被說舉手沒看到，所以我問一下，你有舉手對不對？我知道，請局長說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這一案是有關鳳山體育館的迴音改善，目前鳳山體育館因為在迴音上面常常會造成活動賽事很大的困擾，所以我們就跟地方相關的體育團隊還有跟中央做這個報告，希望能夠爭取優化來改善迴音的困擾。整個總經費需要 2,600 萬，

中央補助 1,560 萬，希望各位議員能夠給予支持，因為這個場地現在有很多相關的職業賽事在這邊進行，我們也希望透過優化讓未來球迷能夠進場大力支持這些相關的職業賽事，以上報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本案有沒有意見？剛剛邱于軒議員然後是劉德林議員、白喬茵議員，邱于軒議員請先發言。

邱議員于軒：

我想請問一下，第一個，你是使用什麼樣子的工法？第二個，我看你的預定工作期程，局長我補充一下，後面有很多你的工程的進行，可能要請你稍微跟我們講，你要施作的項目到底是什麼樣子的狀況，先跟大會做個報告也讓同步收看的市民朋友可以了解。另外，你的總期程大概是 334 天，我想請問一下，到底會不會影響到賽事進行的時間？如果有影響相關賽事進行的時間，相關的配套作業會是什麼？萬一工程 delay 的話，會不會有更後續的影響？我想請問運發局，有沒有針對這樣子的項目去做所謂的調整、了解或研議？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目前採取的是有關體育館穹頂的建置叫做微穿孔吸音天花板的方式，它有別於過去木絲吸音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等於是重做一個天花板，是不是？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不是，它是在天花板上上面去架設做一個罩子，讓這個罩子…。

邱議員于軒：

依照你的預算書，基本上你就是放音效板，是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那個叫做穹蒼的穿音孔吸音方式。

邱議員于軒：

因為你主要是吸音板的裝設工程，這個是你的工程預算，我不清楚這樣的狀況；第二個，我比較擔心的是，會不會影響賽事的進行？還有影響裡面實際上運作的狀況。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就目前我們所規劃的工期，在時間上面是比較能夠快速完成的，而且它能夠一勞永逸的去解決過去不同的工法。

邱議員于軒：

你有辦法在 114 年的原民運動會前驗收合格嗎？有辦法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這個也是我們目前採取的這個工法，是可以確保的。

邱議員于軒：

它就是裝這個吸音板上去，如果我們今天預算通過，你預計什麼時候施工？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已經先上網做招標，大會通過之後，我們也在等決標的時間，我們…。

邱議員于軒：

因為依照你給的資料，你已經 delay 了將近 4 個月甚至 5 個月，我不知道你可不可以如期完成耶！所以我在問的是，你原民運動會相關的配套，因為這個跟你寫的計畫書目前執行是完全不可能的，如果依照現在你最新的計畫，今天 12 月，你的工程施工進度應該要達 30%，可是目前都還沒有開始招標嘛！如果往回推是 delay 的，所以我的問題是會不會 delay 後續的賽事？你都沒有實際上回答我啊！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現在採取的工法就是能夠趕上，因為以過去的…。

邱議員于軒：

你這個經費概算表的施作工程，跟你未來實際上施作的工程不一樣、不一致，是不是？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這個工法是可以達到…。

邱議員于軒：

不要告訴我工法啦！因為你的計畫書跟現在執行的不一樣，你又告訴我工法不一樣，我了解的是，你計畫書上的工法跟實際上執行工法的落差還有經費上的落差，你講的，我沒有一句聽得懂。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工法跟計畫書的是不一樣，我們施作的內容…。

邱議員于軒：

所以預算會少嗎？〔不會。〕那工法差在哪裡？你要解釋啊！我的問題是一連串的，局長，第一個…。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請科長做說明。

邱議員于軒：

我覺得你很不負責任耶！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科長說明。

邱議員于軒：

你寫的資料跟做的完全不一樣啊！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我們目前規劃的方案就是剛剛局長有提到的，用吸音板的部分去做天花板的搭設，這個跟我們當初跟體育署申請的，是一樣的，剛剛局長有誤解我的意思。

邱議員于軒：

所以又是一樣的？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是一樣的。

邱議員于軒：

但是時間完全不一樣，所以施工的狀況完全會一樣。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時間的部分確實是有慢了，我們後面…。

邱議員于軒：

所以原民會怎麼辦、原民運動會怎麼辦？

運動發展局運動設施科倪科長亮傑：

我們會趕，因為到現在我們是說工法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科長，你經歷的是台灣傳統的過年，所以我真的很擔心會影響原民運動會相關的進行，我不知道運發局的配套在哪裡，不是一句我們會趕、我們會趕。如果你們原本的期程跟現在的期程縮短了將近 4 個月甚至 5 個月，你又告訴我，你要施作一模一樣的狀況，我合理認為…。

主席（康議長裕成）：

等一下我們先請劉德林議員發言，劉議員請。

劉議員德林：

局長，體育館在陳菊市長時，對於整個國民運動中心的整個場館都做了整修，那時候就有音響的…，長期以來不要說那個時候，以前原高雄縣都一直針對迴音的問題在做處理，處理幾次，你自己的紀錄上一定可以翻得出來有幾次，到現在還是在做迴音的處理，到底問題出在哪裡，是運發局針對這項工程，雖然你們爭取到經費但有沒有這個能力，我再提出質疑，請你來做說明？當時做整館整修的時候，就有把這個項目放在裡面，那個時候花多少錢？那個時候

的成效到現在才幾年？為什麼又產生回音的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上次在民國 102 年的時候，做的是木纖的那種工法，後來整個體育場去做整建的時候，其實就沒有去改善吸音的這個問題，也就是說那時候的木纖一直沿用到上一次，因為上面有漏水，所以會有掉下來的風險，而且它的效果也已經過期了，所以才在這一次的改善工程裡面，我們希望所換的是這種所謂的微穿孔吸音裝置，這個方式就可以排除掉類似過去木質吸音板的這種缺點，能夠……

劉議員德林：

你確認這個工法能夠澈底地解決回音的問題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在科學的測試效果上面，它確實比上一次木質吸音板的效果來得佳，能夠阻擋使用的期限也能夠更久。

劉議員德林：

局長，不管是在期程的 delay 之後，我們可以陸陸續續不管在棒球場跟各項場域，看到運發局整個局的組織系統，對於你們那個系統，我感覺到非常的失望、遺憾。你們在這上面的專業度，局長，我是認為你一路這樣子走過來，你的領導統御、你的專業度，我現在就對你們整個運發局提出最大的質疑，到時候你們這個預算到底你所講的能不能如期完成？跟把這個澈底的解決，這是長期的。體育館從設立到現在都是有回音的問題存在，你這個問題是不是保證一定能夠解決？以科學的方式能夠解決，不要到時候又講了一篇，是不是？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像我們主秘其實他也是工程背景，我們科長，還有我們整個運發局的設施科，他們也都是工程背景的團隊。我想我們在整個局裡面，其實大家就是能夠貢獻出彼此的專業。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還好意思講你們工程的背景，你們連發包的整個細項都沒有辦法做好。在各項的工程上面，你們是問題最大的，所掀出來是最臭的都是你們運發局。你們如果能力上面不足的話，不足以去承擔這些工程的問題，連招標裡面，你導致很多的廠商對你們的抱怨，對於整個未來的影響都非常的大，你們是 OK，你們連基本的走行政流程，你們都不願意。什麼新的流程？公共工程委員會，你們去函，去針對所謂的工程去了解它的過程跟招標，你們都不願意，今天行政單位，你們最大，所以未來你們執行的所有工程也好，未來你們所執

行的各項的這些，我們都要對你們做最大的檢視。我們是認為你們的能力受到我們的質疑，這就很嚴重了，局長，好好地檢討內部吧？不要所有的公文，你只有看三分之一，讓人家貽笑，真的是非常的嚴重，以上。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謝謝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白議員喬茵有舉手，不發言嗎？換李議員雅靜，還有陳議員美雅，謝謝。二次發言，請等一下。雅靜議員，先開始。

李議員雅靜：

我先謝謝局長，終於，剛好到你這一任有聽到老百姓的聲音，所有運動愛好者的聲音，包含雅靜一次又一次的建議。剛在合併的第一屆第一年的時候，本席就一直在建議，我們的運動場館，就這個運動館，我們的麥克風、音響設備其實很不好，第一個是設備很老舊，第二個是吸音效果真的是爛到個不要、不要，只有講話的人聽得懂他在講什麼，其他完全聽不到，所以我們就有要求一定要去改善。從合併到現在，我終於看到預算了，好感動，也謝謝你上次跟著雅靜一起來會同會勘，你有聽進意見，這是第一件事情。

除了吸音、音響以外，我想這個體育館在陳菊的時代，我們當初決定要把體育場的看台拆掉變成公園的同時，雅靜一直強烈反對，甚至有表達說其實整個中正…，我們那時候叫中正體育場，中正體育場最該拆的是這個運動館，就是你現在用 2,600 萬元改造的運動館。為什麼？因為它真的非常老舊，音響、設備其實真的都不好，包含空調都是。另外還有它的動線規劃也沒有很好，如果真的裡面辦大型的活動，那些逃生口，甚至那些動線怎麼去規劃，其實那都已經過時了，所以當時雅靜也有提到說，其實整個體育場最需要拆的是這個地方，這個運動館，但是沒有拆，拆的是別的，既然拆了，我們就好好地協助它去做培育更多運動人才的事情。好，來了，我現在要詢問的是你花了 2,600 萬元，我們可以達到什麼樣的效果？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謝謝李議員對這個運動館真的非常關心，我們一起去看過非常多次，所以這個目標就是能夠把有回音的狀況能夠完全的改善，當然這個是整個工程單位他們提出來，在做相關的工法比較上面所做的，而且這個不同於上次那個木施的工法，我們判斷後覺得說這個在整個使用的時程上面，還可以有更長的使用，所以這一方面也都是這種…。

李議員雅靜：

所以我如果去租借那裡，我還需要自己去另外再外租的這些音響設備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本身那個場館就有音響，只是說使用的單位，他們針對他們的需求，有些時候還會加裝，他們還會…。

李議員雅靜：

你花了 2,600 萬元…。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有，那個比較是回音工程的改善。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音響是發出聲音的這個部分。

李議員雅靜：

如果這裡只有單純就回音的改善，你預期它可以…，我第一個問題是你預期它可以達到什麼樣的效果？第二個問題，我還需要自己去租這些設備嗎？因為它的瓦力數測出來跟它的位置不一樣，所以我如果還需要自己另外租，你這個工程不用做了，浪費人家的錢，因為我如果自己租就可以解決吸音的問題，那麼市府為什麼還要再花 2,600 萬元？局長，你懂我的意思嗎？所以這是雅靜要在這裡提醒局長，也要拜託你務必要求，我還會再問你這個問題，〔是。〕

能達到什麼樣的效果？我如果在這邊辦大型賽事，我還要自己去租設備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就一般體育團體的使用上面，我想這個工程改善後就不用再租其他的音響，但是如果說他今天要让整個聲音的這種效果能夠更好的表現出來，那麼本身音響的等級，我們可能還要做…。

李議員雅靜：

如果自己想要租的，另當別論，可是沒人願意多花那一筆錢。〔對。〕再來，整個體育館裡面的空調設備能不能一併考量進去？不要像現在，你們想到什麼就那裡裝 2 台，想到什麼就那裡裝 2 台，可是還是不夠用，裡面的運動人口很多，尤其打籃球的，大家都悶得要命，這個…。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是。〔…。〕好，我們在會後就是再把整個場館做完整盤點，然後再跟議員這邊做討論。〔…。〕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我想問局長有關於鳳山體育館的場館改善，我覺得這個是一件好事，因為高雄市愛運動的朋友非常多，只是鳳山體育館更具備有一個功能，是他可能在比賽的時候需要用到，對不對？我想知道兩個部分，第一個，除了比賽以外，我們比賽一年大概會有幾場在這個地方？第二個是，一般國手、運動選手他們去使用這個地方，有沒有減免他們的場地費用？因為這個場地已經委外出去了，對不對？一般的民眾使用跟他們有沒有回饋市府這些公益時段，而這些公益時段是不是可以讓這些國手們、運動選手們他們是可以去利用的，還是他們一樣必須要付費？這幾點麻煩你說明，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剛才你提到的這個比賽，特別是職業賽事，還有企業聯賽，有鋼鐵人大概它一個賽程裡面，可能會有將近 20 場比賽的主場在這邊；另外還有台電女排的主場，也是在鳳山體育館，所以現在目前會影響到的就是跟職業賽事，我剛才也有報告過，職業賽事的推動其實是有關係的。第二個，就是你一直很關心我們的國手或是這些各單項委員會，他們在使用上面，包括可能國武術，或是有一些桌球之類的，他們也可以用公益的相關時段，我們都盡量來輔導跟扶助這些單項委員會，他們在使用上面降低他們場租方面的壓力。

陳議員美雅：

所以他們現在在場租的減免是由運發局這邊會來做協助就對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錯，我們就公益時段一個月大家做一些分配來給他們使用。

陳議員美雅：

因為我想我們不要再給這些訓練選手讓他們還要支出這麼多額外訓練費用，既然我們有這個好的場地。我們現在也編列等於是修繕的一些經費，然後迴音改善計畫，這個可以讓民眾去參加運動的時候，在觀賽的時候能夠有更好的享受，也能夠提升高雄市的國際意象，這是非常重要的。我比較想知道現在我們那邊的比賽，我現在看到你們的報告，大部分只有排球比賽跟籃球比賽，還會有其他國際賽事的比賽會是那些項目，還是主要是這兩種而已？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像今年舞蹈的國標舞方面，其實也使用這個場地，另外就是有一些…。

陳議員美雅：

它是全國性，還是全世界的？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他邀很多國際舞者來到這個場館做國標舞比賽。

陳議員美雅：

國際的，那很好，所以鳳山體育場等於是利用率滿高的，是每天幾乎應該都是有排滿嗎？有閒置率？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是，利用率非常的高，因為一般的活動也都會選擇在六、日，所以一年大概 50 幾個六、日跟扣掉過年相關的時間，所以它在六、日使用率上面其實是會很高的。另外就是在非假日的時間裡面，如果有一些像柔道或羽球這些，我們也都會安排讓三級球賽或是比較國內青年的這種全國比賽，也能夠儘量在這個地方來比賽，因為最主要它的座位 5,000 人滿適合舉辦城市之間的這種比賽。

陳議員美雅：

我看你們這個裡面有講到一句話，你們的合約說這個是算混合式場域。〔是。〕所以除了我們剛剛講的這幾項運動，不管講柔道或國標舞、足球、籃球，請問還有哪一些球類是適合在這個場地使用？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籃球、排球、桌球還有羽球都對於這個場地，曾經在這邊舉辦過相關的活動。

陳議員美雅：

桌球，平常在地民眾有辦法利用這個場域嗎？這麼大，可是他怎麼使用？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因為它裡面需要燈光，然後它也需要空調，所以基本上它最主要是提供大型賽事來做使用。

陳議員美雅：

大型賽事。〔對。〕好，因為本席一直在推動國際賽事能夠在高雄舉辦，所以我也滿期待你們把迴音設備改善好以後，能夠讓高雄推動國際賽事上面來講多一個場域。你說這個場域大概只有提供 5,000 人，是不是？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5,000 人的座位，是。〔…。〕好，謝謝議座。〔…。〕好的，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二次發言，雅慧議員，有沒有要發言？沒有。第二次發言，邱于軒議員。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直接講，我接到陳情，其實你們只是把厚的吸音板變成薄的吸音板，所以基本上這個效果跟你所說的，跟你向劉德林議員保證這個會完全改善，其

實並沒有達到這麼好的效果。我也看你的相關計畫書，其實裡面並沒有針對你用的板材所具有隔音效果的相關證書、證明，還有相關的材料證明這邊，提供所謂你說的吸音跟隔音效果，所以我才會去質疑這個工程，我不知道運發局要如何去應對目前我提出的這個質疑？因為其實很明確，之前你的計畫書裡面寫得是滿清楚，當時 112 年原市政府是用較重的木絲水泥板懸吊式吸音板，你現在只是換成較輕量的懸吊式吸音棧板；換句話說，同樣是做吸音板，所以剛才科長講得沒有錯，工法沒有變，但是材料有變，但是目前我沒有看到相關的材料證明。第二個，因為這個跟材料有關，所以我認為這是限制性招標，而限制性招標，第一個，你現在已經在做規劃設計了嗎？你要怎麼樣的相關板材證明，請問運發局有辦法提供嗎？如果沒有辦法提供，這個工程我知道很緊急，可是我沒有辦法支持，還是你有辦法在大會上把它講清楚？我們都希望塑造一個好的場館，但是如果有這個質疑，我看相關資料，沒有任何針對板材的隔音效果，提出科技相關檢驗證明的時候，我如何相信這個 2,000 多萬元的工程，可以達到你所說困擾鳳山的效果。第二個，其實你要老實跟雅靜議員講，你根本沒有換所謂的音響設備，你只是換隔音吸音板而已。所以我只是覺得這個案子，大家都期待這個場地好，所以我才會詢問後續原住民運動會的期程，因為它的閉幕式要在這邊進行，但是如果你匆忙的趕工，對於材料目前我最起碼沒有看到任何材料的證明，對不對？這樣的科技相關資訊是否提供？你都沒有提供，我如何相信原本厚的你說沒有辦法達到，因為厚的本來就是因為年久失修，可能吃水氣會往下掉，這個本來就應該定期去更換，但是你現在換一個較輕量的，我的質疑還是我不知道它的效果，有相關的報告嗎？我為什麼要支持你這個預算？難道因為你趕工，但是你沒有相關的成效，所以這樣的材料是廠商給你，還是怎麼樣？你的工程也不是我第一次提出質疑，澄清湖棒球場，我都已經被調查局請去做證人了，所以我才會很質疑這個工程的效益何在，經費爭取很困難，但是效益在哪裡，是不是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剛才沒有講說我要換音響工程，這個是期待我們未來能夠把裡面做更完整的檢討，我們目前還是著手…。〔…。〕好，就回到工程本身，這個工程本身，我們在跟署那邊申請經費的時候，其實它的程序就是我們會寫一個 A 級計畫，可是這個計畫我們會去評估，就是大概有多少經費，等到署如果通過的時候，其實我們還是會有聘建築師，由建築師他們來針對當下的工法…。〔…。〕建築師。〔…。〕我們已經有所謂的設計標，已經有委託建築師了。〔…。〕不是，

我們有用相關的預算去做規劃設計，不然真的一定會來不及。〔…〕沒有，這個是工程標相關的費用。〔…〕是，我們會後是不是可以把相關的板材報告，議員這邊…〔…〕報告議員，根據我們上面所寫的，其實就是建築師所提供的，他能夠讓整個…〔…〕我們是不是會後把這個資料…〔…〕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趕快拿報告給邱議員。請下一位發言的蔡金晏議員發言。

蔡議員金晏：

謝謝局長，禮拜六去看鋼鐵人的開幕戰，也跟局長聊到，當然感謝市政府支持。我想了解一下鳳山體育館，剛剛聽兩位鳳山的議員講，大家也期待那邊的改善需求，102年也做了改善，但是效果不好。我們看到去年也有在那邊做天花板的安全工程，那個項目是要把消音板拿下來。我比較納悶的是：局裡面的決策是怎麼樣？畢竟做那些工程要搭鷹架，去年把它拿下來的時候，為什麼沒有想說一次把工程到位？你要分兩年：第一、預算的重複浪費。第二、其實也影響到整個體育館的使用時間。這邊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蔡議員，謝謝你給我機會。102年我們是…。

蔡議員金晏：

沒有，我們就講到去年發包的案子，去年400多萬，3、400萬。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去年是拆除工程，就是要拆除，其實要爭取一個經費是非常困難，所以…。

蔡議員金晏：

我不知道你們決策是怎麼樣，因為你鷹架是不是要重新搭？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它已經有脫落掉下來，有公共安全的危險，所以我們在安全跟回音的上面，我們來做當時的…。

蔡議員金晏：

急迫性是不是？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對，急迫性。

蔡議員金晏：

所以我要跟局長講，這樣的預算你說多是很多，但是市府要全力支持，我相信也不是困難的問題。你明明知道隔音板要把它拆下來再裝新的，那邊的回音

就是有這樣的問題。你這樣是不是有重複浪費工程的問題？我覺得這是你們要檢討的地方。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就是為了安全。

蔡議員金晏：

其實我們有很多老舊的場館都有這種回音的問題，它不單單只是吸音，音響的設置其實也是很重。你要怎麼去擺放，整個音場的環繞，聲音怎麼出去，這個都滿專業的。這部分我認為，當然我對你們的目的沒有意見，但是你整個規劃必須要有說服力，這個我想你們要再好好地來檢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剛剛有第二次發言，李雅靜議員。我們要結束這個議題了，請趕快，謝謝，雅靜議員。

李議員雅靜：

謝謝議長。局長，我想計畫書你們有，但你們少了詳細的資料，譬如剛剛于軒議員有提到的，你們沒有提到規範相關的細節。剛剛局長有特別提到，你們已經有設計標出去了，你們才知道需要多少預算才能去申請、對不對？好，那提供那一份資料給本席，我也需要裡面要檢附，不管是吸音板也好、或者是設計蟬響的秒數也好、這些科學依據也好、或者是檢驗證明相關資料、你的要求。因為我知道這種，都有包含吸音板，都要去檢驗過才能去做使用，未來驗收要朝著這個方面。不然你不知道是厚的好、短薄的好還是長的好，我指的是吸音板的部分。所以在設計標裡面一定會有相關的規範跟細節，一併提供資料給本席，這樣子才不會被人家所詬病。局長，你懂我意思嗎？我相信你有，可是當你的設計—我看蓋章的不是你，在這個計畫書裡面的乙章。我不知道你到底知不知道裡面詳細的內容是什麼？你有計畫書可是很空洞，我看了一下計畫書很空洞、什麼都沒有，只有預算而已，講的也是比較官場話。我們比較介意的是，合理的蟬響時間是多少？這邊寫的是 2.5 秒，我怎麼知道未來它的蟬響是真的多少，你怎麼去驗收？包含這些資料你都要提供給本席。包含未來為什麼要採限制性招標？或者是材料的檢驗去哪裡檢驗？哪些機構檢驗？你的資料從哪裡來？局端這邊怎麼複驗？我都需要資料。雖然你還沒有招標，可是為什麼要特別提醒要哪一些資料，如果你都沒有準備，那你要準備進去，好嗎？需要多久時間給我？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說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相關設計的規劃，我們下午能夠補強，或者會後我們馬上補強。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下午才補強，你讓我們都為了你一直拖到下午審這個案子嗎？講那什麼話！

李議員雅靜：

不然先行擱置，資料補來以後，請議長抽出來馬上審，這樣好不好？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會後馬上補強，謝謝。

李議員雅靜：

但是現在沒有資料啊！你一定有訊息知道我們要問這些資料，沒有的話我們先行擱置。因為 2,600 萬，其中幾乎一半的經費都是我們的本預算，所以我也主張先行擱置好了，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等一下休息。局長，這個案子我感覺應該很急，體育署給你的也有時間的要求，那你應該事先就針對本案跟所有的議員、尤其是鳳山區的議員做溝通，讓他們提早得到資訊；而不是在這裡才跟你要東要西的，然後你下午才能夠告訴我們，那整個議程都因此而延誤，我覺得這樣非常的不好。所以後面還有好幾個案子都是你們運發局的，可能需要的溝通你先行進行，這樣好不好？休息 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剛剛那個案子放在後面好不好？好，順序放後面，擱置又要放很久，就先放後面。等一下運發局的全部完了，因為它後面還有好幾個，今天有 9 案，這是第 1 案，等 9 個案子都好了的時候，我們就決定這個案子是留到最後還是擱置，這樣子好不好？好，第二個案子。或是要擱置我也沒有意見啊！〔…。〕你到底有沒有急啊？〔…。〕你的急是你要多少時間給你準備？〔…。〕是檔案滿大的，那也不過半個小時就可以處理完畢。〔…。〕這樣我們把它放在第 9 個案子，如果到第 9 個案子相關資料都還沒來，我們就擱置，這樣好不好？好，進行第 2 個案子。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2、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案由：請審議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市政府運動發展局辦理「高雄市陽明網球中心球場照明及場地整修計畫」，經費合計新臺幣 5,65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3,39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2,26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議員要發言？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陽明網球場在高雄市是很重要的網球愛好人士的運動場地，這一次有這麼多的經費可以做整修、也還滿好的，但是我看一下時間點，是不是在今年 4 月 16 日的時候中央就決定要補助這個案件，是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整個申請那時候體育署有公建計畫，提公建計畫讓各個城市、各縣市的體育局去作申請。

陳議員麗娜：

這是一個計畫型的補助，4 月 16 日確認，表示這計畫應該是去年送的，對不對？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在年初送的，然後我們在 8 月 21 日才拿到體育署的核准函。

陳議員麗娜：

但是它寫 7 月 22 日的時候就附你們運發局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他們會下來場勘。

陳議員麗娜：

在這個流程裡面如果你是 8 月份，這行程表上面就有一點詭異了，因為你在委託這個技術服務的公告是 7 月底，如果你 8 月份才知道的話，你 7 月底就開始做技術設計，這樣會不會有一點奇怪？你還不確定。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從一開始年初的申請，然後到中央有下來場勘，以及在中央的會議上面他們會口頭上面說，會提供相關的…。

陳議員麗娜：

口頭在公務機關都不算數，你要有真正的公文才能確認它准你，准你的時間你確認是在 8 月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拿到的函是 8 月 21 日來到本府的函。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有沒有講錯？

陳議員麗娜：

8月21日。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113年8月21日。

陳議員麗娜：

如果是這樣子以後運發局真的要按照應該有的時間來，萬一開始要公告招標，設計費都已經付出去了，結果中央突然間不准，到底要怎麼辦，是不是？這個流程實在太奇怪了！你應該是在中央准你了之後，你才開始做設計呀！然後去公告招標你設計的廠商，後續的流程才會開始啊！所以你這個是不是有問題？局長。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有問題，如果我們在時間你說的…。

陳議員麗娜：

你是不是在它還沒告訴你准不准之前就開始動作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應該是說中央在會議上面已經口頭…。

陳議員麗娜：

口頭的，公務機關哪有口頭上的？最後一刻產生變動這也不是沒有過的狀況啊！那一個單位不是確認公文之後才開始做事？所以你還沒確認之前就已經開始了，這樣講對不對？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在整個賽事上面本來也有一個軟網，他們希望能夠儘快…。

陳議員麗娜：

我現在跟你討論的不是這裡要不要做？這裡要做，說真的我很開心這裡要做整修，問題是我看你整個時間表是有一點狀態的，是不是？我這樣講好了，如果你4月16日申請的時候決議辦理，文上面是寫7月22日就已經給你一個字號，這樣子你應該編預算也來得及呀！你為什麼不趕快？因為你都已經口頭上知道，你為什麼不編入本預算內呢，是不是？你乾脆就直接編入本預算，因為今年預算送進來也很晚。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可不可以請主計把預算編列的相關跟你說明。

陳議員麗娜：

好，可以，時間點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主任說明。

運動發展局會計室李主任雅薪：

這個案子來的時候我們的預算…。

陳議員麗娜：

它什麼時候給你們的？

運動發展局會計室李主任雅薪：

我不太記得，因為我是 7 月 19 日才來的，所以我不知道他什麼時候給我這個案子？

陳議員麗娜：

表示你來之後給的。

運動發展局會計室李主任雅薪：

我來之後預算大致上編定了，還在做市府的審查。

陳議員麗娜：

如果有後來進來的也會陸續調整，今年預算…。

運動發展局會計室李主任雅薪：

今年預算在 9 月的時候才送議會，可是我們 8 月份就已經要整個定案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來補充，7 月 22 日看起來是體育署，7 月 22 日發文的是高雄市政府，7 月 22 日是不是高雄市政府發給體育署的？你不要講，你越講越麻煩，我們替你釐清，7 月 22 日高雄市政府，局長，你不要再講了。7 月 22 日高雄市政府發函給體育署去爭取相關的經費，它是根據 4 月 16 日這個計畫去向體育署爭取經費，然後體育署在 8 月 21 日來函同意核給 3,390 萬。局長，你說明要講清楚，才不會讓我們誤會。各位同仁，8 月 21 日要加入預算裡頭會來不及，這個就先放過他，講得非常不好。〔…。〕

在這裡敬告高雄市政府，今天都是要進行審議墊付款案，墊付款案就是來不及在一定的期限內送到高雄市議會來審議的預算，所以你們要把這些來龍去脈、什麼時候、為什麼來不及送到議會？把期程講清楚就好了，不要連 7 月 22 日是你們自己發給體育署的函都搞不清楚，接著請邱于軒議員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接到鳳山的陳情是一模一樣的事情，我預算還沒有過、你就已經開了設計標，你是 7 月才收到核定函，所以這個時間點你要不要寫清楚？因為這個綁的是建材所以更誇張，鳳山的這個案子我才會跟你要相關的檢驗報告，因為基本上 7 月 11 日才接到核定函，你怎麼可以先行設計標，然後什麼樣的建材，你就送出去，不對吧！不知道現在有沒有政風單位要看錄音、錄影，光這

兩個案子運發局就應該要說清楚、講明白，你們不是第一次工程的標案亂搞了，我很清楚這個是具名陳情的案子，就是你在根本預算都還沒有通過，你就把所有吸音板的建材都綁好了，我不知道這個時效跟時間點，所以麻煩你、為什麼我要跟你要上面的公文？這是有憑有據的，麻煩局長說清楚、講明白，要不要講清楚啊！這個案子你還是提供給我，這個是一樣的，沒有通過預算你就開了設計標，我覺得很誇張，那我幹嘛審預算？局長，你還要議長幫你解釋。議長，你應該拿運發局的薪水，我砍他特別費補貼給議會。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用解釋了，事實已經很明顯了，好嗎？等一下把每一個案子的來龍去脈的時間點講清楚，不要越講越亂，浪費我們的時間。還有哪一位議員要針對這個發言？麗娜議員請發言，第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針對那個再講一下，那個時間點反正有公文，大家都跑不了。那再次說明一次，如果那個時間點上，已經確認是可以在時效內的時候，各個局處都是一樣，應該要報到主計去，然後在本預算裡面顯現出來，這樣子我們就比較容易看懂你這個計畫到底是怎麼樣。另外，于軒剛所講的，因為我剛也沒有看到鳳山、原來它的過程也是都類似像這樣的狀況。等於你 8 月 21 日才收到中央的公文，但是你在 7 月 31 日…，其實你的開始時間是在 7 月 1 日，結束時間是在 7 月 31 日。7 月 1 日你就做委託技術服務公告的招標了，這個問題是在這裡，這個時間點是完全不對的，你口頭上面的、我們都看過很多到最後中央臨時抽手不給錢的也都有，臨時產生什麼變化都是有可能性。公文為主，這是我在這邊要跟局長講，但是如果以後再看到這種流程，我們都會覺得你們趕這個時間點是不是能夠安全？我覺得這是有風險在的，公務機關都不應該這樣行事，除非確定他一定會給你經費，公文來了之後再行事。你知道他公文什麼時候會到，當天你 8 月 21 日收到，你說你 8 月 21 日就要公開招標，我們也都接受，因為你 21 日已經收到文了；但是你這個時間點早了一個半月以上，這等於又是一個通靈事件。所以請局長、雖然今天這個預算會給你過，但是也是希望你將來這個案子的處理千萬不要這樣子，局內也是一樣，大家就互相對這個事情要警惕一下，確認以後再做；另外一個就是時間點到，一定要報給主計。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預算要不要讓他過？現場本案沒有意見就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3，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案由：請審議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市政府運動發展局辦理「高雄國家體育場國際認

證合成橡膠跑道更新計畫」，經費合計新臺幣 6,74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4,00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2,74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這個議員好像都有質詢過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這個案子就是我們國體場的跑道在 104 年辦理全國運動會的時候，到目前為止已經有 10 年的時間，整個國體場跑道的認證也到今年 10 月、就已經不能再延長認證了。所以我們積極在今年的公建計畫跟體育署來做爭取，我們也希望來爭取中央的預算來更換跑道，讓整個國體場的跑道能夠符合它應該有的相關功能，那這也是非常不容易得到體育署將近 4,000 萬的補助，所以我們希望能夠加速的來完成這個工作。〔…〕它目前這個合成橡膠叫做蒙多，現在這個就是蒙多跑道，而且在國際上重要賽事的比賽大概都是使用這種蒙多跑道。所以我們以目前國際認證的標準來爭取預算，讓它達到日後在比賽上能夠有國際賽事的標準。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白喬茵議員在總質詢的時候有質詢過類似的問題，局長請坐，請白議員發言。

白議員喬茵：

謝謝議長，我一樣要請局長站起來一下，剛你有提到好不容易爭取到體育署的補助，那我想請問，我們現在好不容易爭取到跑道的整修，我們整修跑道的目的是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繼續讓世運主場館它能夠正常的提供相關活動的需要，特別是體育賽事。

白議員喬茵：

特別是體育賽事，對不對？那我想請問，它整建完之後，明年第一個落在國家體育館的活動是什麼？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目前我們有規劃一些足球相關的比賽。

白議員喬茵：

第一個，我是說迎接熱騰騰、剛整建完的新跑道的活動，是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的意思是活動不限於體育活動吧？

白議員喬茵：

對，是什麼活動？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目前應該是一些體育賽事。

白議員喬茵：

確定嗎？你這邊沒有掌握，是不是？我這邊都掌握到了，你怎麼可能不知道，還是你不敢講？我並沒有要逼你說只限制在體育活動，其他活動你也可以講是什麼活動？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知道也有演唱會的活動。

白議員喬茵：

好，第一個是什麼，魔力紅，對不對？我們熱騰騰修整完的跑道 2 月 14 日會迎來魔力紅，6 千多萬的跑道。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大概 3 月的時候會把它完成，目前 3 月 17 日到 25 日有 EAFF 國際足球賽、還有 4 月 26 日…。

白議員喬茵：

據我所知，你們工期應該會提早完工，所以你們一定會來得及魔力紅，如果你 2 月份還在整建跑道，魔力紅怎麼辦？都談好了，2 月 14 日他在哪裡開唱？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魔力紅那時候還沒有完成。

白議員喬茵：

那魔力紅要在哪裡開唱？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魔力紅來舉辦的時候，整個工程還沒有完成。

白議員喬茵：

他們要在哪裡開唱，一樣是世運主場館？〔對。〕你要這些民眾承擔工程可能會有的掉落的一些風險、或是跑道不平整，然後讓他們進去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跑道會做一些相關的保護措施。

白議員喬茵：

所以你們提供給魔力紅的時候，跑道還沒有好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跑道已經好了，會做保護措施。

白議員喬茵：

會不會又再一次的去壓壞？〔不會。〕不會是你現在在講的。它為什麼要整建？不就是因為大型機具進進出出，所以很多跑道都磨損壓壞，對不對？我在這邊跟你陳述這些並不是說反對演唱會，我只是想請你們想清楚：我們到底要整建跑道，砸了這麼多經費來重新維修，它的目的是什麼？不就是為了要提供賽事嗎？但誠如我在總質詢上面也跟你請教過的，其實在今年 10 月份，本來是要辦世中運，對不對？後來他們被迫延期，原本以為還可以在這邊，可是後來也被迫去其他地方，在中山大學裡面。可是你知道他們原本 10 月 1 日是要舉辦的，但是他們在什麼時候被告知的？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最主要是因為…。

白議員喬茵：

我沒有要聽原因，你知道什麼時候被告知嗎？9 月 27 日。等於賽前 3 天，他們才被告知他們要被迫延期，而且要換場地。運發局長你要知道選手的訓練是有他的強度在的，他們會慢慢累積到最後要比賽的那天讓自己的潛力大爆發，可是你們這樣是完全影響到他們準備賽事的節奏。我知道他們其實有在你們高雄市政府運發局的網站有很多的陳情，你們都不理會、後台不理會、1999 也不理會，我不知道你這位運發局長是有沒有掌握到？可是這些愛好體育賽事的選手們都還滿灰心的，對於你所做所為，我們上次質詢到的原住民也是被你們趕走。所以你們這次 6 千多萬的經費，我在這邊提出我一定會擱置，因為跟你們當初申請的名目是完全不符合的。在總質詢我有說過，你們就是騙來的錢，你們騙來的錢想要整建好的跑道，我們當然樂見其成，但是你們最後是沒有提供給選手使用的，這是可笑的地方。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還是有提供給選手使用，而且我們這個整個整修其實是按照例行性的時間，你看也很不容易經過了 10 年，我們才爭取到。

白議員喬茵：

對，我也覺得很不容易，那最後呢？該使用到的選手沒有使用到。世中運你們讓他使用到了嗎？沒有。原住民使用到了嗎？都沒有。今年的比賽、明年的比賽通通都沒有。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世中運本來他們可以在今年的認證都還有的時間，是因為凱米颱風的因素，造成整個延期，所以他們來看的時候發現場地可能沒有辦法使用。

白議員喬茵：

為什麼場地沒有辦法使用？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因為颱風關係造成整個場地…。

白議員喬茵：

颱風把場地、把這些跑道都吹壞了？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不是吹壞，是因為水患、整個場地的淹水，他們覺得定的時間是認證非常末期了，所以再加上水患的關係，導致他們覺得場地如果是這樣的話，是不是就改其他地方？也是站在保護選手的角度上面。〔…〕因為這個整修完之後再加上認證，其實趕不上原住民的比賽時間。〔…〕但是…。〔…〕這是一個正常例行的整修維護，我們希望趕快讓我們的國體場能夠達到它的功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舉手的是雅靜議員，過來是麗娜議員，然後是邱議員于軒。謝謝。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想請教一下國體場的主要功能是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辦理各項活動賽事，還有可以讓這個城市能夠辦大型聚會的相關活動。

李議員雅靜：

辦理運動賽事，只能辦理運動賽事才可以進來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不止。因為像台北的大巨蛋原先蓋就是為了棒球，現在希望有更多的活動能夠在台北舉辦，台北現在也是變成有演唱會進到那個場館裡面。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真的很小看運動賽事，全台灣有很多的運動單項其實都是有接軌世界的，甚至東南亞，東南亞或是世界的都有，每一年都有很多的運動可以輪著到各縣市或是到各個國家去。舉例來說，譬如說沙灘排球，譬如說太極拳，譬如說你也會的一些舞蹈之類的，或者是其他的，包含籃球、棒球等等。能不能在國體場裡面來舉辦？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棒球沒有辦法在國體場舉辦。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我知道，我只是要跟你建議，我當然知道棒球不行，雖然你在我們鳥松那邊不知道又要做什麼。但是我要說的是，你不去思考、動腦筋，你身為運發局的局長不去思考如何讓不管是全國的運動也好，或者是世界級或東南亞的運動來到高雄舉辦，我在這本計畫書裡面看到的都是你都在幫這些演唱會做說明。譬如說在第 6 頁裡面就提到財務可行性評估，你們每一年的收益遠不敷支出成本，你們的解釋是說，你們為了要積極推動國內外知名天團到國家體育場辦演唱會，才以優惠免費的條件極力爭取天團，所以才會造成入不敷出。我在這整本裡面完全沒有看到運發局對中央的說明是你去爭取世界級的比賽，或者是全國性的比賽到我們的國體場來辦理，所以造成入不敷出。這是我覺得你本末倒置的地方，包含剛剛你又特別的強調，除了運動賽事的活動比賽以外，還可以包含其他的活動。局長，在高雄的運動選手跟人員其實很辛苦，我們能運動的場域很少，尤其是專業的運動場域已經夠少的了，你又把可以辦理世界級、國家級的活動場域拿來辦演唱會，我覺得這是不對的。然後市府又編了 2,740 萬元，又跟中央爭取了 4 千萬元要來更新跑道，更新跑道完以後，剛剛喬茵議員有特別提到，你迎接的第一個活動或許是演唱會，完全都跟運動沒相關。局長，我們強烈的要求你，未來這個場域如果要辦任何的活動，尤其是跟運動不相關的，是不是開始要收費，研議要收費了？這是第一項。

第二個，這裡能不能當運動選手的選手村？你可以去研議看看，我們很多場域還是閒置的，能不能當選手村？平常沒有這些運動空間的項目，譬如說韻律體操，譬如說還有很多的項目，能不能在這個空間裡面提供專業的領域跟提供一些設備，讓他們可以在這邊做培訓。不然空有這個空間，我們自己在地的選手，在地的運動人口完全用不到，甚至是為了別的活動去排擠我們的運動培訓，我覺得這是不對的，局長。所以整個裡面其實很多委員給你們很多意見，我們看了覺得好氣又好笑，因為運發局完全沒有做單項的一些培訓，包括師資的訓練。花了 6,700 萬元，然後未來迎接的不是只有這一頁，這裡講的還是一個演唱會。我們擔心這樣的活動來了以後，你們…。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港都盃田徑賽，還有全國或國際的亞洲盃足球賽，還有我們也辦理了包括中小學的相關運動會，乃至於身障運動會，我們現在全部都是在國體場辦理。〔…。〕沒有，高雄市的身障運動會，去年也在這個場地辦理。我要講的就是說…。〔…。〕當然可以。〔…。〕不是。〔…。〕報告議員，有關運動賽事我們都是免費的支持他。〔…。〕他是來游泳的，身障是來這邊做游泳的。〔…。〕我們剛剛舉辦完，這個跟議員報告。〔…。〕是。〔…。〕是。〔…。〕好。〔…。〕是。〔…。〕好，謝謝李議員，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下一位議員是麗娜議員。麗娜議員發言之前，我們先讓文化局和其他的局處先行離席，因為顯然已經問不到他們了。我們現場就留運發局，其他局處請先行離席，下午再來，謝謝。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已經 15 年了，從世運主場館改名叫做國家體育場。15 年這中間，事實上從來沒有把它管理好，而且高雄市政府還要付出非常多的經費。問問看高雄市的體育人口對於國家體育場的印象是什麼？就是一個辦演唱會的場地，從來不認為這個地方是一個運動選手所認可的運動場地。這是一個很吊詭的事情，明明就是從 2009 年世運辦完之後，我們就是要力推高雄市的運動，然後讓更多的運動人口和專業的人士可以用到這個場地。所以當時市長就說，那是不是可以請中央把這個經營權給高雄市政府來管理，看來是錯了，看來高雄市政府真的沒有能耐可以管理。所以在這整個過程當中，我們看到亂象環生，這個地方沒有辦法充分做運動賽事的場地，反倒是不斷的在辦演唱會。辦演唱會當然可以為高雄市政府帶來很多的效益，但問題是對於這些應該主要本來要針對的運動人口卻沒有照顧到，這才是我們在看這整個補助裡頭怪怪的地方。就是這只是其中在某一個年度裡面的一筆錢，將來我們還要很辛苦的跟中央爭取，也不一定會有經費，但是高雄市政府不斷要掏錢出來做整修跟維護，看來是沒有能耐。所以我在這個預算上面比較質疑是不是應該要執行，我在這邊要刪除這筆墊付款項的部分。希望我們整體向中央申請的補助款 4,000 萬退回。另外，我主張國家體育場的部分要把權利要回回去給體育署，不要由高雄市政府來做管理。這樣看看由體育署來管理之後，能夠充分的讓這個場地作為真正的運動來使用，而非本末倒置的狀態一直在高雄市不斷的在這邊做惡性循環。

我們不是說辦演唱會不好，辦演唱會似乎不應該在這個場地上面，這的場地是做什麼的？現在是比例過高，高到以演唱會為主，運動賽事為輔，這個已經不再是明正言順了，所以我在這邊具體主張這一筆預算刪除，不做代墊，墊付款的部分就是刪除，請運發局把中央補助款退回，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郭議員建盟，請發言。

郭議員建盟：

最主要是麗娜議員要刪除，我相信麗娜議員主張要刪除的理由，是因為相關的說明，還有體育場館的使用，到底主體是運動賽事，還是主體是城市需要的活動，有一些意見不同。但是回過頭來，我認為麗娜議員跟其他議員的主張都有一些背後的原由，我認為值得市府去說明清楚，也很清楚的讓大家知道到底

多少比例是運動賽事？多少比例應該是城市所需的活動？好不容易已經到了使用年限，報廢的跑道好不容易中央爭取到來做支付，地方也要配合款。我相信麗娜議員的提醒是絕對有必要。但是，是不是一定要做到把中央的補助退掉，讓會使用到這些跑道的運動賽事選手，沒有一個好的跑道可以使用，這個應該不是議會議員要刪除的本意。所以如果這個意見大家有不同，我也建議議長把他擱在後面進行協商，讓這一筆預算某種程度能讓運動選手能夠使用新的跑道，相關議員對體育場的使用疑意也可以化解。讓運動能夠獲得最好的保障，選手也能獲得最好的保障，城市發展也能得到最好的發展，我相信是本會議員的意見，以上建議對這筆預算如果真的有有意見的話，我們是不是先擱置？後面再行審議，以上建議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郭議員建盟的意見。因為我們只剩下半個小時，上午的議程要結束了。後面請大家看一下統統是運發局的，而且統統是相關場地的整建、照明的增設，場地整建、增設照明設備，我覺得我們要問的問題都會差不多。我們先休息請運發局跟議員溝通一下，休息 10 分鐘。我們討論一下哪些要請他來報告、哪些要擱置。後面還有好多案子，今天早上總共是 9 個，運發局是 9 個，9 個都差不多的案子，所以休息 5 分鐘去溝通一下，後面的幾個案子該怎麼處理？謝謝，休息 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向大會報告，剛剛各位議員經過江總召、黃總召稍微有協調一下，現在請黃香菽總召發言。

黃議員香菽：

謝謝議長。剛剛聽完這麼多議員對於運發局的發言。局長，老實講，我替你滿擔心，我覺得你好像全部的資料都準備不齊全，而且也事前都沒有跟議員溝通。我先提一下，我想運發局全部後面還沒有審的市府提案，我把它全部擱置到全部市府提案審查完以後，我們再幫你抽出。

還有我要特別再講一下，雖然還沒有到那一條，我還是要講一下，你的下一條也是針對國家體育場要做照明設備的這一塊。局長，你有印象在程序委員會的時候，這一條本來是程序委員會都不同意你上呈的嗎？你當時跟程序委員保證了什麼？局長，你先起來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燈光照明那一個？

黃議員香菽：

對，就是下一條。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會根據議座那時候有提到，就是我們會把相關更換的燈泡要安置到哪一些場地？

黃議員香菽：

你有跟程序委員會說明了嗎？我剛剛去問了俊憲議員。我以為你可能只有沒來跟我說明而已，但是俊憲議員也沒有說明，我相信你也沒有跟議長說明。當初同意讓你上呈，是因為你們一直在拜託說如果不上呈，你們這個案子後續你們沒有辦法進行。好，同意讓你上呈，結果你完全沒有做說明。局長，我再請教你，因為你說這些燈泡置換下來之後，要拿到鄰近需要使用的場域去使用，需要使用的場域在哪裡？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有做這個規劃，就是國家體育場未來有一些可以到三民網球場、鼓山游泳池、國際游泳池，分別有要分配的數量。

黃議員香菽：

局長，人家有這個需求嗎？你提出了需要，我有看了，你上面有寫，你要拿去哪一間學校？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不是，全部。

黃議員香菽：

轄區內同性質運動設施分布及數量需求評估，你上面有寫，就是你要拿去使用的這些地方。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應該是這一份。比較不是學校的，應該都是運發局管理。

黃議員香菽：

就是這幾個地方，他們有需求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就是說，他們的也已經老舊。

黃議員香菽：

你不要的東西拿去人家那邊放，人家有需求嗎？有沒有？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這個都還是堪用。

黃議員香菽：

那一天程序委員會就問過你的東西，你說要拿去人家那邊，人家有需求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那邊已經壞掉、或已經老舊，這個都還可用。

黃議員香菽：

人家為什麼不換新的，要拿你舊的去用？是在講什麼？人家有沒有需求？有還是沒有？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問一下現場程序委員會的委員，那一天同意讓他上呈的意見是說，必須在大會之前，也是開始審議之前要去說明。〔對。〕你舊的還沒壞。

黃議員香菽：

已經經過多久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舊的還沒壞，他主張說要拿去給別的球場、運動設施用。人家不要用，你們都沒有跟人家問一下嗎？對不對？〔對。〕還沒壞要換新的，人家沒意見。但是還沒壞卻要拿去給別人用，別人也要有意見才對。所以我覺得這個案子真的很扯，都沒有說明很扯。

黃議員香菽：

局長，我們當下也有要求你。因為你舊的必須要置換到新的場域的時候，你還是需要編列工程費。你工程費編了多少？你有說明清楚？完全都沒說明清楚。這個案子，我認為前面議員講的都很對，所以我也認為，我把你全部的案子擱置到最後面也沒有什麼錯。我希望你趕快加緊腳步，在這一段時間之內，我想審市府提案應該還有 2 天至 3 天的時間，我希望你能夠把剛剛議員所要的資料都能夠一併提供清楚，不然你的市府提案，我們沒有辦法審，可能後續，你的預算，我們也沒有辦法審。好不好？〔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向大會報告，黃香菽總召的意思就是把今天的運發局相關提案，總共有 8 案，因為有一個剛剛已經敲過，第二案已經敲過了？所以有 8 案，就是第 1 案，然後 3、4、5、6、7、8、9 這幾個案子，我們先行擱置。那個也不叫擱置，先行放在後面，不是擱置，放在市府提案的最後，也就是在社政類、警消衛環，社政的市政府提案後面再來審議。放到後面，如果擱置還要再做抽出很麻煩，放到最後。〔…。〕那在這兩天的時間，請運發局把相關的資料全部送齊，如果再沒有送齊，那就只好擱置了。所以先確認一下，是放在後面還是擱置？放在後面好嗎？放在明天的最後面，就是社政的最後面。如果資料沒有補足的話，那就不客氣了，就擱置，這樣好不好？好，這幾個案子的審議順序放在社政類的後面，也就是明天的最後面，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雅慧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慧：

我支持黃總召的提議，也要提醒運發局，雖然我們現在要把一些案子都往後放，但是我關切的其中一個案子，我現在在這邊先表達，我們楠梓足球場照明增設的計畫，因為這個足球場當初在規劃的時候，我不曉得為什麼會設置在住宅區。我相信局長很清楚那附近地域的狀況，它並不是一個商業區，所以自從足球場落成使用到現在為止，我相信運發局也接收到 1999 那邊的訊息，很多附近的居民一直在陳情說，賽事太多、噪音太多，你們都一直沒有提出相關積極的回應。現在民眾反映到我這邊來了，所以如果你們在相關噪音的改善方案沒有積極地來回應我的話，這個增設照明的計畫我不會支持，以上表達，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我們先做一個決定，把 1，然後 3、4、5、6、7、8、9 的審議順序放在後面，謝謝。（敲槌決議）我們上午的議程就到這裡，下午 3 點從文化局開始，民進黨團準備了很好吃的便當，看了一直流口水。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謝謝。（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我們下午繼續審議市府提案，從文化局開始，請召集人上報告台，就位了嘛！鄭孟洳議員，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翻開市政府提案墊付款及議長交議案審查意見一覽表第 5 頁、文化局市政府提案，原案請參閱藍色封面市政府提案彙編第四冊。請看案號 13、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113-114 年度高雄市母語推廣及友善語言計畫」，經費合計新臺幣 5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35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15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文化局說明一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個部分是因為國家語言發展法的通過，所以文化部針對母語的推廣，它有一系列的計畫，這個是我們透過競爭型計畫去爭取的經費。基本上它是分 2 年的預算，主要是在執行幾個重要的工作項目：一個是台語說故事爸媽活動的辦理；另外一個培訓也是分 2 年，培訓就是針對圖書館內部的講師，增進內部講師用台語的專業能力；另外就是台語說故事素材的開發，因為圖書館都有說故事媽媽相關推廣的活動，所以它會搭配做台語說故事的開發；另外就是以台語為教學語言課程的創新推廣活動，這個有結合台視台語台的南部中心一起來合作，也會辦理小小的體驗營，然後會請長者或文史工作者以台語來分享一些籤

詩裡面的典故或故事；另外還有營造語言友善的環境規劃，這個會先針對市圖所屬的 3 間圖書館還有服務台或館內標示明顯的地方，會以台語文字來進行相關服務跟指示文字的標示，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議員發言？請邱于軒議員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這個案子已經開始執行了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分 2 年。

邱議員于軒：

現在已經在執行了嗎？〔對。〕現在執行的成效大概怎麼樣？哪幾個館現在有這樣子的活動？因為有 3 館嘛！如果依照你的資料的話。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大部分都是集中在圖書館，預定 113 年台語說故事爸媽這部分會辦理。

邱議員于軒：

目前執行的狀況是什麼啦！我的問題很簡單，你目前的執行。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請館長來說細項。

邱議員于軒：

可以。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館長說明。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有關這個…。

邱議員于軒：

你聲音很小，可以大聲一點嗎？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有關文化部的台語說故事，它的面向裡有說故事還有沉浸式體驗及劇團…。

邱議員于軒：

我想問今年目前執行了些什麼項目？我的問題在這裡，很具體、很明確。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說故事的部分現在已經在 46 個館有舉辦，另外整個…。

邱議員于軒：

不只 3 館，是 46 館，截至今年為止，已經 46 個館有台語說故事的活動？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是。3 館是有關這個主題書展跟場地布置的部分，包含左營、苓雅、鼓山 3 個主題館，在下個年度還會再增加 3 個館，有關主題布置情境的部分。另外在整個台語培訓的部分，有 10 場、大概 190 人次的爸爸媽媽還有志工的培訓，裡面有聽說讀寫的台語還有四句聯培訓還有 podcast 的入門培訓。

邱議員于軒：

請具體說明台語職業劇團演出跟台語音樂分享會的執行內容。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台語劇團的部分，我們有邀請阮劇團還有躍演劇團，另外有甜耳朵…。

邱議員于軒：

現在已經執行了嗎？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這幾個都執行了。

邱議員于軒：

已經執行完畢，所以這個案子換句話說，113 年有執行的項目、114 年有執行的項目，是不是？那請問一下，這 500 萬你是怎麼分的？就是錢 250、250 嗎？還是怎麼樣處理的？我真的聽不大懂你們實際上怎麼執行耶！第二個，你剛才講環境布置，因為對我來講，台語其實是語言，語言的一種除了環境之外，其實口說是很重要的。所以我比較建議的是，台語職業業團的演出跟台語的音樂分享會，這個實際上你是怎麼執行跟落實的，我覺得你們都沒有講得很清楚。你要不要再利用我僅剩的一點時間把它講清楚，因為跟剛才局長講的，其實沒有那麼的明確。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剛剛提到的阮劇團，他們是用台語來演出做分享，躍演劇團它是一個用唱的，透過台語的牽亡歌和台語的這些歌詩來跟大家做分享；另外甜耳朵劇團是以台語用讀劇的方式還有雙響劇團…。

邱議員于軒：

所以是今年在哪個館執行啊！今年 113 年。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這些都是在總館。

邱議員于軒：

總館，都已經執行完畢了嗎？〔對。〕所以明年還會有類似的活動嗎？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我們明年會有台語的合唱和相關台灣歌詩…。

邱議員于軒：

所以也是這些團體嗎？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鳶：

不是，另外的。

邱議員于軒：

又不是，另外台語影片分享會又是什麼？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鳶：

台語影片分享會是我們跟喜樂…。

邱議員于軒：

然後又做了台語語音導覽建置系統，其實我覺得你們這個案子很亂耶！有的是圖書館，像你的台語語音導覽系統，你又建置在柯旗化的故居裡面，所以是不是只要跟台語有關的，你都善用這筆經費？沒關係！因為我的時間有限，我再給你最後 30 秒，你把這個活動講清楚，讓我知道，你到底執行了哪些項目。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鳶：

這個活動有 2 個部分，一個部分是由史博館這邊來進行，一個部分是由圖書館這邊進行，但是圖書館負責的層面比較多。

邱議員于軒：

因為你是圖書館嘛！〔是。〕史博館負責就是柯旗化的台語系統建置，〔是。〕那你這邊呢？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鳶：

圖書館的部分就如局長所提到的，那幾個重要的部分，主要還是在故事推廣還有課程，另外還有台語素材的開發，所以我們有開發我們的劇本跟繪本，用台語的方式去跟兒童分享，掛在我們的網站裡面。〔…。〕我們台語的講師現在有 190 人次參加 10 場的培訓，〔…。〕明年還會有，〔…。〕未來會培訓，新的年度嗎？〔…。〕新的年度計畫還在確認當中，還沒有完整的…，就是第二年計畫的細部還沒有再提出去，〔…。〕我們一次是 2 年的計畫，〔…。〕大致都是以第一年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也聽得很模糊，是不是讓局長說明一下，簡單說明，就是這筆預算 350 萬，對不對？你要用在哪裡？方向是什麼？不要再講前面、後面了，先講這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它整個核定是 1,000 萬、是分 2 年的預算，113 年和 114 年，113 年基本上中央是給 350 萬元，我們要自籌 150 萬，隔年也是這樣子同樣的比例。最主要剛剛邱議員你所提到的那個是什麼？因為它裡頭有一個它量化的效益，基本

上我們必須達成這個效益，這個效益的幾個大項就是我剛剛說的，不管是台語說故事爸媽培訓、素材開發、在地特色的項目什麼什麼這類的，這個其實在今年應該在量化上，效益是會有達到的，包含它參與的館數會達到 46 所，辦理總台語的場次會到 110 場、說故事的場次是 55 場還有全台語的也是 55 場。另外培訓課程參與的人次必須達到 500 人，這個部分在明年度我們會來加油，參與的館數是 3 個館，那是沒有問題的；另外素材的開發，要開發一本教學的素材，說故事的素材，我現在唸的是 113，而 114 它同時也列在這個計畫裡面，它是有對應性的，所以它分列得非常清楚，它每一個項目都分列。〔…〕會，兩筆預算，因為它一次核定兩年的預算。〔…〕可以，沒問題，細節的部分我們提供給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等一下我們再處理你的問題，因為還有美雅議員要發言，請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文化部補助高雄市政府，全部補助的總經費是多少？高雄市 500 萬，是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是要換改講台語嗎？

陳議員美雅：

對啊！我們現在是在推廣，結果大家回答都…，像剛才那個說明的，不好意思那一個是館長，是不是？館長說國語是標準，這是肯定啦！只是我覺得既然我們要宣傳台語文化，所以你等一下說明，是不是要用台語向大家說明？大家都想要了解這個詳細情形到底是什麼？局長，你先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也要講台語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講台語。

陳議員美雅：

對，講台語。

主席（康議長裕成）：

至少要達百分之八十。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因為這個計畫是兩年。

陳議員美雅：

大人都講不好了，你要教小孩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不是我教的。

陳議員美雅：

不是你教的，那你去參加…。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去參加台語家庭的那一個計畫才可以，還有一個新的計畫叫作「台語家庭」，我參加那一個可以從家裡面教育母語。

陳議員美雅：

全國現在中央到底全部編多少經費，要給各縣市來做這個台語文化的推廣？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個我們要來查，因為它沒主動跟我們講。

陳議員美雅：

這一筆是你去申請的嗎？中央自己要推廣各縣市都可以講台語，所以各縣市都編經費給你們，不是我們自己爭取的吧！應該是他們分配下來的額度吧！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分配的，那個是競爭型的計畫。

陳議員美雅：

是我們自己去爭取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因為國家語言發展法通過之後，就有制定給各部會，例如教育部也有、文化部也有。

陳議員美雅：

我再請教你，像我們現在講台語的時候，我們寫的中文，跟我們講國語的中文跟講台語的中文，寫出來的是不一樣的，是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不一樣。

陳議員美雅：

我是建議，像剛剛邱議員已經有說要把你們的預算擱置，「擱置」的台語要怎麼講？館長講一下，擱置台語怎麼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哈哈，我們還是不要學這個字啦！

陳議員美雅：

先把你保留啦！這樣好不好？先保留這一筆預算，這個預算的保留，我想要

了解一下，就是說你們沒有把相關的資料給我們看，我們真的是不了解，因為你們上面寫說，你們要用台語教育小朋友的時候，你們還要教他們要如何使用文字來寫台語，上面有寫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是培訓專業的老師，因為小朋友要教到會寫台語的文字，其實有一點困難，這可能要較高階的。

陳議員美雅：

所以這個台語文學的課程，是老師而不是小孩子。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讓老師去讀台語的文學作品。

陳議員美雅：

你這裡有寫鼓勵民眾作伙學習台語，所以我們有開台語的文學學習的課程。

〔對。〕小朋友呢！小朋友不能學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可以，但我們沒有針對小朋友。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這樣講，這樣就表示全部了，所以你這樣講就是不對了。我在問你，你要針對問題回答，我問小朋友是不是有？你說：小朋友不包括在裡面。你是針對訓練的這一些人。你這樣講我清楚了，你現在說培訓 190 人講師，你這 190 個講師裡面，有包含你們所有的課程裡面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你說訓練之後…。

陳議員美雅：

你 114 年要辦 12 場的內容，有包含在 190 人講師的訓練，有包含嗎？你也不知道，問你也不知道嗎？〔有。〕有嗎？有在這裡面嗎？〔有。〕第 9 頁的說明，是包含在這裡面嗎？還有第二點，你們辦一場活動，參加的人差不多有多少人？我也沒看到人數啊！差不多有多少人？

主席（康議長裕成）：

在哪裡？在第 4 頁這裡嗎？館長請回答。

陳議員美雅：

你辦一場講故事的會，我們都很認同，因為你也知道我們都在推廣大人講故事給小孩聽，讓小孩在聽故事的時候，可以增加更多了解中文要如何講，或是台語要如何講，這個很重要，問題是你要跟我們講清楚，譬如你們在做宣傳的時候，有多少小朋友會來報名？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如果台語訓練講師這一部分，差不多 20 至 40 個要看場次；如果是聽故事的，聽故事的因為是〔…〕我自己沒報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自己報名台語家庭那一種，它有一個計畫是「台語家庭」，就是母語教的，就是在家庭裡面學啦！〔…〕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是，免費，〔…〕如果是台語課程 114 年是 12 場，如果是 113 年是 10 場，〔…〕對，訓練講師，〔…〕一般的講故事，是嗎？〔…〕因為講故事可以分好幾種，〔…〕都有，〔…〕是，可能我講得不清楚，我再講一次可以嗎？〔…〕今年 10 場，明年 12 場，〔…〕如果給小朋友聽故事，會分好幾種，一種故事是爸爸、媽媽去講的；一種是沉浸式，在科技園區裡面有一些科技影音的加強，讓他們有種沉浸式的感覺，〔…〕這個是我們圖書館自己發展的，因為我們做繪本是跟高雄的交通局合作，做出來的交通小神探，把這個變成台語，變成故事講給小孩聽〔…〕巨蛋。〔…〕

主席（康議長裕成）：

捷運說「大粒卵」是嗎？〔…〕

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李館長金鶯：

好，我再送去給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有要擱置嗎？〔…〕現在已經講得很清楚了啦！等一下還有邱俊憲議員第一次發言，請邱俊憲議員第一次發言，請用台語來講。

邱議員俊憲：

我覺得就用大家習慣表達的語言，我覺得不用拘謹。〔好。〕反正以說得清楚為主。局長，我對於這個計畫是肯定的，因為其實過去我們也出了一些繪本，其實是用台語的文字去撰寫，或是用聲音去讓小朋友，可以用更簡單的方式，讓他們理解到生活在這塊土地，必須去了解到自己的母語。

我想跟局長探究的是說，這個計畫是 For 台語，那客語跟其他的這一些母語，在其他的局處是有類似的計畫跟預算在進行嗎？那我有看到裡面，其實我們有編了一些錢，是在讀本的部分去做，不管是把它本來的讀本變成台語的版本等等，我覺得這很 ok。可是我們的預算，其實我覺得一年 500 萬元，如果要實施賦予到出版這件事情，其實是很少的錢。我現在的小朋友一個滿 6 歲、一個滿 3 歲，其實現在的小朋友，他們很多都會使用電子書，我們的圖書館其實有線上電子書的借閱系統，我會建議這一些不管是聲音還是讀本上面，其實可以儘

量地把它電子化，透過電子書的借閱，其實不一定要透過傳統紙本的閱讀。

我也看到你的計畫書寫到我們前陣子剛舉辦完的高雄城市書展，我去逛了很多小朋友讀本的攤位，台語的部分其實很弱勢，非常非常地弱勢，而且故事的内容大多數，現在的兒童讀本我們有很多。我不曉得館長你有觀察到，或是局長你有觀察到，我發現其實很多是在翻譯國外的故事，而不是在講台灣自己的故事，我們在講可能格陵蘭，或是其他歐洲的這一些童話故事，可是我們卻找不到，屬於台灣這一些比較傳統，或者是在歷史上一些事件，我們希望小朋友能夠更了解，我們自己本土文化的東西。所以我是覺得，局長，我覺得一年 500 萬元，其實我感覺，我不是支持，我覺得太少。然後我們培育出來的師資，分散到這麼大的一個城市人口裡面去，其實真的很有限。我跟我太太我們本來有分工，我們有三個小孩，我說我在家也用台語跟小孩對話，我太太用北京話跟他們講話、用國語跟他們講話，結果小朋友還是講不出來。

我們的環境還是以中文這樣的 conversation 比較多，所以我覺得這是一個對的方式，而且要努力去做，不只是台語、客家話還有很多，我們現在很大一部分的小朋友，其實是新住民的小朋友，有一些東南亞語系的這部分。其實我們應該站在文化主管的機關，文化局，我們其實要綜整這一些資源，然後讓各個不同需求的家庭，能夠有一個更好的工具，讓他在教育小朋友的這個過程裡面，有一個好的工具，讓他們能夠跟他們小朋友一起成長的時候，讓小朋友很自然的學會，屬於他自己所謂的 mother language，讓他在生活中可以使用出來。所以我看到這個，這個之後應該是 113 年、114 年各 500 萬元，基本上是同意給文化局去弄，局長，我們有機會去爭取其他的預算，讓這件事情如果我們做得好，我們的 KPI 拿得出來，可以去說服議會說，這件事情我做得成績是很好，而且能夠順利的把它執行完，我們有機會可以再多做一些。局長，你覺得這 500 萬元足夠嗎？你覺得啦，我是好奇這部分，一年 500 萬元要做全高雄市，台語的讀本推廣加上宣導活動，你覺得足夠嗎？500 萬元，我是覺得很杯水車薪，局長，我很好奇你的看法。議長，你請局長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其實 500 萬元，要執行一整年的母語，就是台語的推廣…。

邱議員俊憲：

其實不多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不多。因為其實很多都是花在講師費，還有那些什麼說故事爸媽的費用，

雖然辦的場次不少，但是其實在推廣除了語言的沉浸，不管是聽故事或是什麼，這種沉浸型態的學習，還有一個就是環境，就是你怎麼塑造那個環境。所以我們還有另外一個案子，是那個徵求台語家庭，就是因為母語很多的學習，它其實很難靠學校的課程，一個禮拜可能…。

邱議員俊憲：

其實是要生活環境給它。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要生活環境。所以另外一個案子，我們也爭取了文化部的預算，就是台語家庭的徵求，那個部分，就是你靠你日常跟小朋友互動講台語，你可以是隔代阿公阿嬤對小朋友說，或是爸爸媽媽對小朋友說的這樣一個型態，每一天有一些台語時間來說話。包含吃飯的時候，因為一家人可能一整天，可以相聚在一起的時間就是吃飯的時候，所以它可以用這種型態去，鼓勵大家重視這個問題。關於台語家庭的徵求，他們甚至還有給獎金，就是你如果達成它要你去執行的項目的話，還可以有獎金。所以這個部分，它是分很多條線同時在做，因為圖書館它本來在說故事爸媽，就是他們長年在做的事情，我們就用台語的部分把它融進去，就是我們希望它是融進去，原本我們在做的一些工作型態，讓它很自然地讓民眾來學習這樣的語言。〔…〕謝謝〔…〕是〔…〕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劉議員德林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議長，剛才說要用台語，我就只是想想不敢舉手。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說得最好你還說。

劉議員德林：

我想看看我要不要舉手。講到這個母語，我在想推動母語這部分，大家可以看到現在普通的家庭，你就算在學校這樣推動，母語真的還是要回歸到家庭教育的範疇。不過我還是針對這個預算，這個預當時是從中央，結合地方來推動這個是好的，可是不管是從師資的養成教育也好，或者我們小朋友的一個，我還是覺得應該著重在，小朋友聽故事它只是聽，可是以我們來講的話，就像我們學英文一樣，你要叫我們在文字上面，或者拼音上面都很好，可是一但要他用嘴巴講的時候，就不一定了。

我認為應該要活化，在課程當中除了聽故事，或者做活動怎麼樣讓小朋友，在活動當中讓小朋友能夠馬上就接受，然後在語言上面有所發揮，這個是好事。因為在經費上面，當然中央補助的經費得之不易，在這邊只是希望在整個

的使用上面，跟過程上面如何做到更好、更精進地，這是我必須跟文化局做一個叮嚀式的說法。我看到這個計畫，我覺得好像比較…，光聽故事還有一些其他的過程，還可以有如何對話以及其他的部分來做為未來的延伸，我期許你們再努力，這部分是我必須要表達的。議長，台語跟國語這樣說…。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說得很好，不簡單。不簡單，可以鼓掌了。湯議員詠瑜，謝謝。

湯議員詠瑜：

這樣我也要用台語講。〔對。〕我有兩個建議。第一個就是我看到這個計畫，裡面的活動都偏向比較靜態的，譬如說開發讀本，還是說故事大多都是在圖書館中，或是讀書會、工作坊這樣的方式，或是電影分享會，就是大家要去一個地方，我是希望可以，我也是支持這個計畫，但是我希望看到更加活潑的形式。譬如你有說到邀請台語的劇團來演出，建議根據這個戲劇，戲劇是一個很能夠深入人心的活動，它可以聯結我們的記憶。所以之前我跟議長有去三民區，忘記是哪一個里，他是請長輩來演出自己的故事。這個我覺得可以結合社區的發展協會或社區，讓他們用台語寫自己的故事，演他們自己的故事，演給社區不管是長輩或是孩子看。讓孩子了解阿公阿嬤以前的故事，我們這裡的歷史是這樣，這樣可以更有情感，也更有互動，也更有滲透力。這個是我建議以後後續可以再做更加結合地方跟歷史，還有更活潑有互動的一種方式來推廣台語。

另外就是柯旗化故居我去過好幾次，現在可能因為經費的關係，好像只有開每天下午。漸漸的大家好像也忘記我們有一個柯旗化故居，我希望柯旗化故居因為是跟人權有關的景點，我們也可以再就歷史人權方面做一些串連跟宣傳。如果說這個柯旗化故居相關有什麼經費上的需求的話，也可以再多加的挹注，因為這是一個很有意義的地方，柯旗化先生的故事應該讓我們的小朋友和大人都再一次去了解跟知道，有這樣一位偉大的柯旗化老師在這邊貢獻。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議員，這筆大家都贊成，經費也不多，執行到一半。請邱議員第二次發言。

邱議員于軒：

我還是要講我沒辦法用台語，我擱置的理由，第一個，這個如果是台語推廣的計畫，你就 focus 在台語計畫，但是裡面包山包海。譬如說柯旗化的導覽系統台語化，你也把它包在高雄市的母語推廣友善語言活動裡面，這邊我就比較沒有辦法接受。柯旗化這邊如果真的有需要相關設備的擴充，我相信我們也會支持相關語言的擴充。

另外一個，你的母語音樂會，其實你的母語是來自布農族的牙齒的意思，所以這個成員是來自六龜、桃源的合唱團。如果六龜跟桃源合唱團的青年，他的

母語可能是原民的母語。所以我覺得文化局，我支持你這個方向，但是對你整體執行的內容，你不能一個母語就包山包海。除了台語，甚至裡面原民的母語你也包在裡面，所以我覺得文化局有機會說清楚、講明白。我沒有不支持這個預算，不支持這個計畫，但是你執行的方向應該 focus 在你執行台語。譬如說在家庭、圖書館或者是在你說的，甚至跑去機構裡面提倡台語，可是你把它包山包海。我們都覺得光是提倡台語都不夠了，你裡面連母語，桃源跟六龜喜歡合唱，又是布農族的語言，這時候的母語應該會是布農族的語言吧！所以局長，我剛才問的問題是我看過計畫書才問你的問題，你沒有回答我的問題。所以我覺得這些計畫如果是全部 focus 在台語教學，我今天不會擱置你的預算，但是當裡面包了台語系統設備的擴充或者是建置，甚至布農族的母語音樂會。我就覺得這個似乎不妥，台語推廣的經費都不夠了，怎麼還會把這些放在裡面？所以我希望你針對這些經費說清楚、講明白，再把 113 年你到底執行什麼樣的狀況講清楚，我一定會支持。所以議長，很不好意思，他裡面的母語還包含了可能桃源跟六龜，我不知道，這邊可能你要來跟我解釋，這個母語也是台語嗎？母語音樂會是你寫的，在第 8 頁。所以這個可能是有誤會，但是這是你寫的計畫書。我認為來自桃源、六龜的青少年，裡面又提到布農族的「尼布恩」是布農族的牙齒的意思，對我來講這個母語就不是台語，怎麼會放在這個計畫裡面？這個是我擱置的主因。那麻煩你把執行的內容 focus 在我們今天會議議員希望你做的台語傳承、台語教學跟整個台語環境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要擱置還是放在後面？〔…。〕好，擱置。（敲槌決議）其實它是母語推廣及友善語言計畫裡面的台語。下一案，14 案。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14、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113 年度國定萬山岩雕群考古遺址展示空間策展計畫」經費合計新臺幣 3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240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6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說明一下。這個好像議員講過很多次，萬山岩雕。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國定的遺址萬山岩雕長期都是用附屬空間來做短期的展示，相關的議員也一直在反映這個問題，希望有一個常設的空間，所以我們也跟部落那邊找了一個空間，就是茂林國小萬山分校的舊校舍來進行空間的調整，然後做一個常設展。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是要做常設展是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做一個常設展，因為整理空間兼做一個展。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宋議員立彬發言。

宋議員立彬：

局長，300 萬元怎麼做一個常設展？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可以，因為它空間不大，它空間真的不大，像一個教室那樣子。

宋議員立彬：

你 300 萬元全部都設置常設展，那以後的維管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維管是有部落相關的…。

宋議員立彬：

由我們這邊派人做維管，還是部落幫我們做維管？需不需要給他們經費？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部落幫我們做維管，因為當時我們就結合部落是共管國定遺址的。

宋議員立彬：

你既然有一個長期的館在那邊，部落又要幫你做維管，你又沒有給他平常的維管經費。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後續會爭取，因為之前是完全沒有這個空間，所以我們後續會爭取。

宋議員立彬：

你既然已經有一個配套措施，你要去設置一個長期的岩雕館在那邊了，你既然要設置了，300 萬元也要開始執行了，已經開始執行了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還沒。

宋議員立彬：

你還沒有開始執行。如果預算通過之後開始執行，執行完畢之後，你後面的維管還是要去編列或者是有一個配套有維管的人出來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因為其實裡面的管理最大的是導覽這件事情。

宋議員立彬：

不管任何常設的設施，一定要有維管人員或者導覽人員。這個導覽人員到底是由誰出錢，社團再怎麼樣也需要經費去做導覽的聘請。300 萬元花了之後，後續的這些導覽也好，維管人員也好，你後續沒有編列預算來協助部落裡面的人員，他哪來的預算？誰願意做義工？不可能每天輪流做義工，到最後你的導覽也變成不專業了嘛！你花這 300 萬元等於沒有意義了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我們在設置這個常設展的時候，我們有先跟部落溝通，後續他能夠做的事情，導覽是一個重點，後續我們會跟文化部爭取相關的錢來給社區。

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可能沒有聽懂本席講的，本席講的是你每次設置的常態型文化館也好，都要有後續的配套去設管理人員或者是導覽人員，或者是等等的這些後續，未來所有的預算裡面你們本身就要去做規劃和編足。而不是設置一個文資館在那邊，第一年很漂亮，第二年沒有人做，第三年就沒有人管了。所以你既然要花錢在這個設施上面你就需要去做一些長期對於這個館未來長期的管理辦法或管理方式也好，或者是說導覽方式也好等等，讓部落也有一筆經費來去做執行。就像我們的環保局裡面有一個小公園一樣，他也會給他每年維管費用 10 萬元，讓他去做初步基本的整理。一樣的道理，不管館大、館小都需要有人去做管理，你肯定是跟部落講好了，他才願意你去做這個常態性的展。〔是。〕他畢竟也要有人員的管理，部落也有本身在生活的方方式。如果他是上班族，我們只開禮拜六、日而已，我們只要請禮拜六、日的義工，他的志工不可能每天隨時應付你這個館，對不對？本席強調做任何常態性建設的館都一定要好他的配套，包括人員、包括後續修繕方式、包括在地結合的方式，所以本席沒有反對你做這個館，本席要強調雖然是 300 萬元不是很多，但是你應該把所有的配套，不管是大館、小館，你都要有配套去把這些東西做好。〔好。〕後續這些，未來交給部落的時候他後面有一個配套可以循序，而不是做好就丟給你部落，〔是。〕什麼都不管了。好不好？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這個我們知道，我們會努力來做。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是第一次看到萬山岩的狀態，岩雕，其實可能很多人也都不知道在茂林，所以我在這邊看到他是由萬山社區發展協會，後續來做管理跟導覽。局長，這個應該說明清楚的是，看起來你們只有協助前面的展覽空間，後面譬如說，我

覺得提議也滿好的，後續他一定要有持續的經費，持續經費挹注的部分是區公所還是由你們，我想了解的是這一塊。後續剛剛局長有說在繼續努力，如果你們後續會在協助不論是在社區導覽的工作上面，或是在現場，因為他有現址，他可能有一些拓印在展覽的地方去做展示。他也有現址可以去做導覽，如果真的去玩的人，可能可以現址讓他看看萬山岩雕長什麼樣子之類的。像這樣子的部分是文化局會繼續支持他們，我請問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萬山岩雕其實在窮山僻壤，他基本上要 3 天 2 夜徒步。

陳議員麗娜：

才有辦法到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所以為什麼要在外面的部落做一個展示就是這個原因，因為他不是平常可以去的地方，因為他有管制，他是管制區。所以我們自己文資人員進去巡查都要申請入山這個部分。

陳議員麗娜：

要入山證。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要入山證。所以我們為什麼希望在外面部落的部分做一個常設展，這樣才能做教育推廣。所以議員請你們放心，我們不會只是做一個常設展在那裡而已，我們知道部落的能量，而且他們一定有非常多的故事可以講，我們會支持相關推廣經費給他們，包含怎麼去營運這個館？我們一定會負責爭取。

陳議員麗娜：

也是由文化局來支付。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一定會負責到底。

陳議員麗娜：

另外你說那個 3 天 2 夜，因為我知道有很多在原民地區，其實是有很多登山的好手，他們可能都是嚮導。〔是。〕所以有很多的登山人員其實很喜歡像這樣子類似的行程。但是那個難度，因為我不知道進到裡頭的狀態，如果他可以形成一個深度旅遊的一個點，他會變成一個深度旅遊的文化景點。這個就包含文化內涵的導覽，跟內部的。如果說，以前原民的部分可以到達，我相信他也是一個不是那麼樣的，就是危險程度可能還不是那麼高的地方。是不是有可能

他陸陸續續發展成另外一個深度旅遊的方向？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要去到那裡其實要體力的考驗，我們以前進去巡查的時候都是要部落的人做嚮導。〔帶。〕對。要專人帶，如果可以發展成為那樣是我們最高興的。

〔是。〕但是他需要一點時間。因為就我們同仁去回來都要休好幾天。

陳議員麗娜：

我知道很多人常常在旅遊，台灣雖然很小很多地方像 2 天、3 天需要長期去。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徒步、涉溪進去的沒有錯。

陳議員麗娜：

是，像這種的點也不少，長期走下來以後就會變成大家所熟知的點。〔是。〕

其實它是屬於大家比較不知道的一個點。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還是秘境。

陳議員麗娜：

對，是值得大家後續繼續努力去把它開發出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我們也希望可以這樣子。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議員有意見？白議員喬茵，請發言。

白議員喬茵：

我們要保留部落文化當然是好事一件。只是我看經費預算明細裡面寫得有點太過簡陋了一點。都是一式、一式、一式。我不知道所謂一式是包括什麼樣的內容？以及你的一式是多少範圍？數量又是多少？我覺得這樣工程表看起來是有點太粗糙，有沒有辦法在這邊現場解釋清楚？已經有一個初步想法跟設計規劃了嗎？如果有的話，應該可以寫得更清楚一點才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是當時的提案，當時提案的確很多細節還沒有辦法落實，我們在展示想法其實有。就像我們想要做一個模型，模型的規劃、設計、布展很多都是一個單位，這樣在整個展示的內容才能整合。一式通常就是我們希望找一個專業的單位來處理。不會是每一個都拆開，除了資料收集。因為資料收集的部分會比較零散，還有實際會支出的細節，那個提案的時候，還沒有辦法落實到這麼細節。

白議員喬茵：

現在呢？現在應該是知道最後會長什麼樣子了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你說展示？還是經費？

白議員喬茵：

經費。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經費到時候會有細節。執行上我們一定會要求細節。只是因為在規劃上還沒有實際進到執行，所以還沒有辦法落到很細節的部分。

白議員喬茵：

我看燈具照明就一百萬元，我也不知道你這個燈具到底是要怎麼裝？我們當然是希望經費花要花到恰到好處，花到有他的效益、有它的功效在。我看光燈就一百萬元。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不是。他有木作，因為展示空間，木作是最基本一定要做。展示架、燈具照明是針對整個展示的環境。

白議員喬茵：

最後實際的細節規劃什麼時候會出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應該明年初，因為我們要執行標案。

白議員喬茵：

應該最後跟經費是相去不遠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要相去不遠，不然中央也不會給我們核銷。

白議員喬茵：

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就同意辦理。（敲槌決議）接著。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15、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辦理「國定古蹟臺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中都唐榮磚窯廠)管理維護經費補助計畫」經費合計新臺幣 351 萬 5,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 323 萬元、市政府配合款 28 萬 5,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一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唐榮磚窯廠是基本的管理維護計畫，基本上中央是補助 85%，專案補助是 323 萬元。市府的配合款是 7.5%，是 28 萬 5,000 元。另外唐榮要自籌另外 7.5%，也一樣 28 萬 5,000 元。這個案子是因為有一些基本的設施維護，例如一些木地板、防護、圍籬、夜間照明、監視系統、保全這些基本的管理維護，中央是給這樣的經費計畫。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請坐下。從香菽議員開始，對不起，我沒看到，正好被那堆資料遮住。香菽議員然後從麗娜議員、美雅議員、俊憲議員。

黃議員香菽：

局長我想請教一下，因為我們知道中都磚窯廠是屬於唐榮公司，他是私人的所有權。當然古蹟維護是可以爭取中央補助來維護古蹟。其實他裡面還有一項是針對周邊環境。我一直認為，因為我有看到，隧道當然沒有問題，隧道是原本古蹟內部的，我們必須要去爭取經費來維護，當然古蹟範圍設施維修、保養也是應該要這樣，但是在它這個古蹟範圍內為環境維護及消毒，這個既然是私人的他們不是應該要自己去編列預算來做的嗎？因為我看你這個不止是古蹟內，你是整個周邊的範圍而且整個周邊的範圍非常的大，我認為說它不是只有在古蹟裡面吧？他應該是整個周邊的那些草地，那些也都必須要…，是嗎？〔沒有。〕還是只有在古蹟裡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在古蹟範圍內為主，那周邊我知道他那個草地很大。〔對。〕那個都不是交由市政府代管的。

黃議員香菽：

那個是唐榮公司自己去解決的嗎？〔是。〕我的認為是說既然這個地方我們都一直在…，包括地方也在編列預算，當然說 28 萬元這個預算不是很多，但是我們也替他們去跟中央申請了補助款項。〔是。〕我認為說既然這個是花納稅人的錢，那唐榮應該也要…，就是我們一直在講的我們現在一直在編列預算去幫他維護，但是他卻不願意去開放給民眾來…，這應該是一個公眾可以使用的地方，所以我還是認為說你們現在跟他們談的結果到底是怎麼樣？因為我覺得我們每一次質詢包括我們的召集人，包括我們的議長都是同選區的議員，我

們每次都在質詢中都磚窯廠到底什麼時候可以活化？中都那個地方現在已經和過去不一樣了，但是每一次每一個會期的質詢，質詢後接下來好像都沒有什麼下文，因為你們永遠給我們的答復就是說沒辦法，唐榮公司是私人公司人家不同意，人家董事會不同意我們也沒有辦法去替他們做任何決定，但是我覺得我們一直在幫他們編列預算，一直去幫他們維護所謂的古蹟，但是他們應該…，這一個是公眾的地方，他們應該是要開放出來讓我們去使用，所以現階段我們到底談到什麼階段？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因為其實他是國定古蹟，我們對於國定古蹟當然它在這個城市的發展上面是很珍貴，是我們自己捨不得，不然就像你說的他不是公部門，有任何權利來做這樣的維護，但是國定古蹟有它政府需要負擔的責任，那當然私人他是產權人，所以他在負擔上我們當然期待可以更高。

黃議員香菽：

我看他負擔之後也是跟市政府的配合款負擔，一模一樣的金額是 285,000 元。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這個也是照規定他一定要負擔，一定要的。

黃議員香菽：

以唐榮公司這麼大的一間公司，285,000 元對他們來講不是一個很大的問題，但是到底你們去跟他們談到什麼樣的狀況，到底他們董事會願不願意將這個地方提供出來，讓我們長期去使用，包括讓市政府去活化，甚至是我們跟他們合作也可以，到底他們願不願意？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市府現在不是只有文化局和他談，市府是整合其他局處一起跟他談，當然最重要就是你說的開放那個環境，那個部分目前在他們的董事會是並沒有通過的，所以市府還需要再努力來溝通這件事情。

黃議員香菽：

所以他們只同意可能一年就借我們市政府幾天，然後讓我們去辦所謂的市集或者是什麼樣的音樂季，這樣子而已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有活動都是要跟他們借，那另外就是他們也有自己圍籬圍起來的部分，就是你認為那個很大片草地的部分，那個也是他們自己除草他們自己管理，所以這個部分其實還需要一點時間，因為董事會…。

黃議員香菽：

到底需要多久的時間，你還是要給民眾一個答案，不可能我們每個會期…，我印象當中，大家應該問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我知道。

黃議員香菽：

有沒有十年了？應該超過了吧？所以這個應該是你們要趕快去解決的一個問題，因為畢竟那個地方，現在的發展已經快速的成長了，又有第二美術館之稱了，所以代表說那個地方整體的周圍都一直在往上爬，然後結果因為一個中都磚窯廠放在那邊，然後周邊也都不開發我覺得是很可惜，所以這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中都這個唐榮磚窯廠已經忍無可忍了，你選一個日子就帶我們議員去跟他談一下，我們直接去跟唐榮談，已經忍無可忍了，他永遠長那個樣子，然後我們每次都看到預算就一直付錢一直付錢，已經達到忍無可忍的地步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先轉達。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不好？香菽總召、孟洳議員、現場的議員我們請局長去跟他談，約個時間我們親自去拜會他，看到底有什麼困難一次把它講清楚，再也沒辦法忍受了，好嗎？還有議員要發言嗎？麗娜議員跟美雅議員，麗娜議員請先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的認知是最近這裡的開發，應該是越來越靠近了，這附近可能建築物慢慢的集中過來，那表示說在愛河附近，其實開發的區域一直往北走，中都磚窯廠這附近，勢必早晚這幾年應該都要開發了，但是我比較擔心的一點就是中都磚窯廠，如果在唐榮公司這種的態度之下，如果說文化局也不管他，是不是這個古蹟如果變成一個廢棄狀態的話，後續也許唐榮也覺得說被罰就被罰，因為他們現在比較大的難處就是說，雖然擁有這一塊地但是他被評定為國定古蹟，但是要整體開發上面老是就是中間卡到這一塊，是不是？我想對他們開發者的難處就是覺得他好像會是開發中的阻礙，那對於這個在地人的生活情感來講，他的確是歷史上面的一個區塊，所以如果站在這個點上，他已經被評定為國定古蹟，所以在這個點上，是不是有可能請唐榮公司把這一塊地應該要捐贈出來，我覺得他捐贈出來高雄市政府就可以明正言順，請中央相關單位要補助經費做

維護，不論是地方編一點，中央編一點整體去做維護和提供，給市民做這些歷史跟文化的一些巡禮，我覺得都是一個必定要走的一條道路，但是因為在這個所有權人的關係上面，我覺得這是挺尷尬的，所以如果今天要抗議、要去處理，我覺得角色上面是不是有機會，請唐榮公司把這一塊就是捐贈出來，然後這樣子在管理上面也比較好。那我想唐榮公司像這樣正面的公司，他也不想要他淪為一個對於文化不照顧的狀態，而且這個是有關於他歷史的一個區塊，所以對於唐榮公司來講這個是他公司精神上的象徵，我相信對他來講也挺重要的，那如果他在管理上面，的確在公司的狀態裡頭，沒有辦法花那麼多的經費去管理，其實高雄市政府應該也很樂意去接受吧？是不是，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他如果要捐那更好，只是現在目前應該沒有這個想法。

陳議員麗娜：

就是在這個階段點，因為我看到的是大家都要幫他做事，但是他其實需要去維護的成本是相當低廉的，不論站在哪一個角度上面來講，以目前他是所有權人的角色，他都不應該是這個態度，然後我覺得對這個整體的國家級歷史建物來講，其實他也是有損害的。如果說文化局對他出於關心的這個部分太少的話，其實他是會慢慢的老舊，而且一棟建築物只要他的使用頻率一低的時候，沒有人氣的時候，大家都知道裡面毀壞的速度是相當、相當快的，所以如果真的遇到颱風天或什麼的，如果真的有一天整個都塌下來的時候，那時候也都來不及了吧？是不是？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現在把它修得挺堅固的。

陳議員麗娜：

我的意思說如果你們也不管的話，這個狀態就比較危險，所以以唐榮的態度，他一方面依賴政府說，政府一定會去處理這件事情的這個態度，其實我覺得是比較不好的，所以如果他願意這樣做，在政府方也比較明正言順的可以去處理他，是不是看起來三民區的議員都會很積極的來處理這事，但就我的態度來看，我直接是希望說你們傳遞訊息說有議員提出來，希望他們捐出來然後由公共來管理，這樣子好不好？謝謝。〔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我們編列古蹟維修的這些經費，是他們提出來，還是我們這邊主動去巡查的時候？是哪一種方式？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是由我們自己執行的，我們並不是錢給他。

陳議員美雅：

不是，這個是去巡查認為說他需要去維護，還是他們主動提出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我們自己。

陳議員美雅：

是市政府發現的？〔對。〕市政府是在什麼時候把它列國有古蹟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九十八年列為國定古蹟。

陳議員美雅：

九十八年列為古蹟到現在，我們每年跟中央都申請經費來做維護？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不是，不是每年。因為一般的管理我們是用文資詢查的方式，但是因為它有些設施需要更換、需要更新，所以我們才會特別再去寫一個案子跟中央申請。

陳議員美雅：

針對這種古蹟所有權人他自己不維護的情況，我們有沒有任何處罰機制？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非常嚴厲的處罰機制。

陳議員美雅：

好，你可以告訴大家，像現在高雄市政府把一個地點，民宅也好，可能存在百年以上，或是不管是廟宇也好，就是被你們認定為它是古蹟之後就不能拆除，對不對？所以很多人就覺得那就跟我無關，他就不想去管，是不是變成這樣子？所以市政府就要一直編列經費去維護這些所謂的古蹟。但是這又變成什麼呢？就又變成另外一個問題，我一直要求古蹟是代表高雄市的歷史底蘊，這個很重要，可是問題是很多人不知道高雄市哪裡有古蹟，不是為了古蹟來看我們高雄。所以這就變成說我們每年花很多的經費去做維護，古蹟留下來了，問題是它沒有帶動我們相關深度的觀光旅遊。第一個，沒有帶動。第二個，我們高雄市這些有歷史古蹟的文物，它的優點在什麼地方？一般的民眾也不知道，也不會有觀光客或是有任何城市的人特別要來看這些文物，但是我們一直付出

這個金錢。我覺得以治理一個城市的思考邏輯來講，你們現在的做法我覺得是有很大的問題。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我先回應一下美雅議員你所提的。因為私人古蹟如果是已經毀損的狀態，它其實需要修，但是就像誠如你所說，其實要私人去做這件事情，他…。

陳議員美雅：

你們禁止他就不能夠再去改建變成自己另外一棟房子，不行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如果是古蹟就不行。

陳議員美雅：

對，不行。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但是我們也…。

陳議員美雅：

但是他的維護經費是不是變成市府就一定要去編列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去爭取中央的計畫來支持，他私人的部分有一定他需要付出的自籌比例，很低，但是就是儘量不要造成民眾的負擔，但能夠把那麼久的屋子整修好，是這樣子。

陳議員美雅：

是，我的意思是當我們高雄市發現有這麼多的古蹟，這是一件好事，但是當然你說不要造成當事人的困擾，因為那是私有的。第一個，你限制他能夠自由使用，已經限制住他的財產權了，但是第二個部分有沒有可能跟這些原屋主可以達到一定的共識，活化它讓它可以成為一個觀光景點，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基本上我們會尊重他的意願，如果裡面還有住人，就是他們的家族可能還住在裡面。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只針對像唐榮這塊，我看了非常的生氣是什麼呢？你上面告訴我們為什麼要編列經費來協助唐榮這個區塊的整修，是因為這裡要不定期的舉辦文化推廣活動，全區開放參觀讓大家知道這個是高雄市非常特殊的一個景觀。但是前提要怎麼樣？要唐榮公司來同意耶！所以到目前為止，你告訴我到底唐榮公司有同意幾件讓民眾去做參觀？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基本上我們在那裡辦活動他都同意，只是因為剛剛你所關心的那個…。

陳議員美雅：

我說全區開放參觀有幾件？這是你們報告上面寫的，你們跟中央申請經費是這樣寫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知道。

陳議員美雅：

但是居然有一個我覺得對高雄市民很不公平的是，你括號這邊寫說要經過唐榮公司同意。我現在就問你這個不對等的條約，他不同意的話，一般民眾是沒有辦法參觀的，對不對？但是維護經費是市政府這邊要去向中央要申請的，到底你爭取…。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剛剛議員你說為了要辦活動什麼環境的那個部分，那是因為它那個屋頂是石棉，石棉是有毒的，所以我們希望未來…。〔…。〕是。〔…。〕基本上辦活動…。〔…。〕他都同意。〔…。〕我們辦活動的時候就會開放參觀，平常的部分如果有專業的導覽或專業的團，這個我們就會另外申請。〔…。〕我們一年大概會有兩到三次會在那裡辦活動。有一些文史的導覽行程，例如文史行旅的一些 tour，我們也都會過去，那些部分我們都會先跟唐榮說。〔…。〕以他目前管理的方式，不是你…。〔…。〕以這個點來講是沒有，還沒有辦法達到。〔…。〕你說讓唐榮自己維修嗎？〔…。〕應該中央對國定古蹟其實是管得比較嚴格的。〔…。〕而且中央通常對國定古蹟一定會給錢，只要它是國定，因為他的…。〔…。〕我也很想盯著他，說真的。〔…。〕我很想。〔…。〕我知道。〔…。〕那就是違法。〔…。〕天災一樣又是文化部補助經費去把它修好。〔…。〕他如果自己故意去毀損，當然不行，那是嚴重觸法。〔…。〕不可復原狀態也有文資法的程序要走，他才能夠…。〔…。〕可以開放，對，可以開放。〔…。〕我們現在是要努力溝通讓它是可以開放，縱使是由我們來維護，其實我也願意的。〔…。〕可惜啊！就是把它整理好，卻不能被全民去觀賞和參觀，那是很可惜。〔…。〕好、OK。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預算先讓它通過好嗎？請召集人孟洳議員辦個考察，我們去看一下好不好？辦個考察，就通知大家一起去看。好，謝謝，預算就讓它過。白議員。

白議員喬茵：

我剛剛從局長的答復當中，我也可以很明顯的感受到局長的無奈，還有覺得很可惜應該要儘快來開放，對不對？你剛剛有說到今年度好像辦了兩到三場活

動，我看我們編了三、四百萬元，等於平均一場活動 100 萬元，就這樣燒掉了，對不對？當然我們不能用這樣來計算，所以我們最終目的還是希望他可以開放，讓民眾知道愛河附近有一個這麼好的古蹟。我剛剛爬梳一下新聞，我也發現其實三、四年前也有很多議員在質詢同樣的議題，他們是希望這裡可以像是仿照日本的瀨戶內海做一個煉銅的美術館。日本的瀨戶內海有一個煉銅的美術館，一年創造 3 億台幣的產值，建議我們市府可以磚窯廠為中心點，規劃以生活體驗為主的虛擬空間博物館。其實這在三、四年前有議員提議過，都已經換屆，我們第四屆新科議員也進來了，但是我們還是看不到文化局長的期程規劃到底是什麼。當然可惜，誰都會認為覺得很可惜，可是你是主事者，你應該要告訴我們說你有沒有什麼樣的期程規劃，希望在什麼時間點之前跟唐榮好好的談一下，有沒有機會對全民來開放？我覺得這時間點可能自己要拿捏一下，並且很負責任地告訴我們在場的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如果它是市政府可以主導的，早就應該不是這樣子。但是它是私人產權，他們所有的作為，包含開放給民眾來參觀或什麼，他們都要通過董事會，那董事會每次都否決。所以對我來講，我幾乎每年都要去他們公司坐一坐的那種狀態了，市府也責成副市長整個協調所謂空間開放這件事情。所以我們也知道在整個區域發展上，它已經不是以前中都的狀態，它旁邊的住宅蓋起來，所以對於那一塊地的開發進度，包含開放的狀態，市府是盯得非常緊的。但是因為它是民間公司、它是民間的產權，所以它在董事會的決策是最高決策，這對我們來講是最沒有辦法掌握到的一部分。

白議員喬茵：

對啊！你沒有辦法掌握到，我們還每年都編預算，所以就因為你們沒有辦法掌握到才需要努力。市長有沒有想到要親自跟對方談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他有談過。

白議員喬茵：

談過幾次？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個我不清楚，不過他的確有出面談過。

白議員喬茵：

是今年還是去年，還是什麼時候？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他幾乎只要碰到他們公司的人應該都會提，市長是很努力的。

白議員喬茵：

所以對方的意思是不可能，還是怎麼樣？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他們都說要通過董事會。

白議員喬茵：

那你們又被敷衍了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是事實。

白議員喬茵：

遙遙無期，每次都是通過董事會？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他們這樣的決策，董事會他的確有他的意見，我只能這樣說。

白議員喬茵：

每年幾百萬，那十年幾千萬，二十年會不會破億，我們就是一直在花市庫的錢、中央的錢，在維護一個一般民眾根本沒有辦法觸及到的地方。你認為這算是浪費錢嗎？還是你認為我們燒錢還是有它保存的必要性，就算它不對民眾開放，還是有它的必要性在。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國定古蹟一定是需要這樣子的維護，它不是每一年都會編這樣的錢，是因為我們覺得有一段時間了，它應該有一些東西要固定來維護，所以我們會編這樣的錢。不然以往我們都不會申請這樣的經費，除非它古蹟本體有受損，譬如颱風來，可能兩根煙囪稍微有受損或是屋子有受損，我們就會另案去申請。

白議員喬茵：

我看我們的文資法第 103 條裡面，如果做損壞古蹟的行為，會罰 50 萬以上 2,000 萬以下的罰款，如果他們故意放給它爛，這個算不算是毀壞古蹟？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他不是故意毀損。

白議員喬茵：

故意放給它爛，這樣不算故意毀損嗎？他就是無心經營，就希望它早日趕快可以爛掉就好，這樣算不算是故意？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個可能…。

白議員喬茵：

所以局長你也沒有…。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作為跟不作為應該也算吧！

白議員喬茵：

算嘛！我不知道這個開罰單位是屬於誰？這樣的話有辦法去對他開罰嗎？

如果他真的是故意存心，不去為他們自己的古蹟好，這有辦法去開罰就對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它是國定古蹟，所以開罰還不是我去開罰，開罰是文化部。

白議員喬茵：

文化部可以針對他的這個行為開罰嗎？〔沒有。〕可以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如果有這種情形當然可以。〔…。〕應該說文化部對國定古蹟，他們都是很審慎的，縱使是公部門文化部出錢，多一些挹注去維護它，文化部是願意的，因為畢竟它是國定古蹟。他對於它的產業發展、對這個城市的產業發展、對全台灣的產業發展，它是很重要。〔…。〕議員，你在意的是他的態度。〔…。〕是。〔…。〕我們一定會把各位議員你們希望的期待跟你們的要求，或是希望可以到達怎樣的溝通效果，我們一定會馬上跟唐榮公司轉達。〔…。〕是，我沒有辦法現在提期程，但是我很願意不放棄這件事情，一直去溝通。〔…。〕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對於這筆市府提案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謝謝。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著審議文化局議長交議案，審議第 5 號案。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案號 5、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東門段城樓座及周邊馬道修復工程」經費合計新臺幣 6,0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3,900 萬元、市府配合款 2,100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下一案。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6、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

址公園可行性評估」經費合計新臺幣 36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288 萬元、市府配合款 72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邱議員請發言，陳美雅議員在後面。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想請問這個可行性評估已經完成了，對不對？還沒嗎？因為有一個計畫書。請說。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個是國定遺址鳳鼻頭，因為它大部分 98%都是私有土地。

邱議員于軒：

私有土地沒有錯。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所以對於未來整個遺址公園要怎麼開發，其實財物的評估至關重要，這個部分是文資局特別希望我們針對不只財務評估，還有它的期程都把它詳細的區分出來。包含民間參與的效益、市場的可行性，還有技術的可行性、法律的可行性，土地怎麼取得的可行性，最重要是財務的可行性做一個可行性評估。

邱議員于軒：

因為其實 101 年有做過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那個是很粗淺的。

邱議員于軒：

很粗淺，因為鳳鼻頭現在是卡到有一些狀況，譬如國道 7 號，甚至鳳鼻頭、大林蒲的一些案子，所以包括當地都市計畫的規劃，可能都要放進去的話，你這個時候做，我會比較擔憂，因為你這個一定是委外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可行性評估是專業的，所以委外。

邱議員于軒：

委外的公司他可以了解目前經過這些鳳鼻頭考古遺址公園所謂的重大建設嗎？這個是我擔憂的。因為國道 7 號現在還沒有蓋，甚至小港林園線，甚至未來整個高鐵等等的，這些重大的建設牽扯到當地的都市計畫變更。你這個時候送可行性評估，這對我來講，這邊會有公園我是很期待的。但是我只是擔心這個報告到最後沒有用，因為它跟 101 年遇到的狀況是一樣的。我的期待是你為

什麼不把這筆經費先拿來豐富鳳鼻頭遺址本來的館舍？讓更多人來這邊，願意來這邊參觀。包括我看你之前的執行報告，我覺得你可以編經費，譬如給林園，甚至小港的國小，讓他們可以坐遊覽車來到這個地方參觀你們的館舍。所以我是擔心我現在核給你這個經費，你現在做的可行性評估，沒有辦法對接到未來重大建設的變化，會淪落到跟 101 年一樣的都市規劃尚未完備，這個是我擔心的，所以我不知道你為什麼這個時候提。當然可能文資局有這樣的經費來挹注，我是樂觀其成，但是現在很多重大建設在這周邊尚未成熟、尚未整體規劃完成前，我擔心這個報告沒有用處，這是我的擔憂。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這一個考古遺址公園的可行性評估，它的時間應該是要用到明年一整年，所以可行性評估，他必須把周邊未來有些重大的計畫進來一起評估，因為它是連動的，〔是。〕所以這個在計畫裡，他就必須放進來的。

邱議員于軒：

對，但是國道 7 號才剛核定，對不對？還有比如包括港區的建設、很多的聯外道路、很多相關的建設，現在才在盤點跟統整的時候，你這個時候來做…，因為我覺得包括甚至南星計畫會不會有第二個小港機場等等的，跟這計畫都是在它相關的都市計畫腹地中，跟財務都有關係。因為一定有關，比如這邊有機場、有什麼交通流量來到這邊去做參觀，這個是我看別的，包括別的類似公園或者建築所做的可行性評估裡面會帶到的。我擔心是現在這個時間點做，你明年就把它標出去沒有錯，但是他沒有辦法全面性地看到高雄市未來針對這個區域的建設，這是我擔憂的，我覺得這筆錢會浪費掉。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我再跟議員補充說明一下，因為它整個在上次粗淺做的財務評估起來，徵收土地應該就要 21.5 億元，所以它的財務評估，其實是評估當你的期程、當你的金額這麼龐大的時候，你應該要分年怎麼把你的財務編好，怎麼分年去做計畫，然後把整體的計畫完成。所以那個財務評估的重點，當然是在於整塊的遺址基地裡面，他能夠做一個分年執行的狀態。當然周邊的環境會影響到他本身財務的槓桿原理，都有。〔…。〕議員，我再跟你補充一下，文化部已經有另外一個案子可以做你剛剛的期待。〔…。〕有，已經核定了。〔…。〕900。〔…。〕對，就是一個教育館裡頭有展覽，我們在明年的暑假應該就可以完成。這個部分是他專案核定，所以我沒有辦法做別的用途。〔…。〕應該講說這也是…。〔…。〕不是、不是，我是說一次執行當然不可行，但是分年，

我覺得是有可行的，所以分年在財務上怎麼去籌措、怎麼去分區執行、怎麼分年依照你的執行進度去做執行計畫，其實那個是可行，但是一下子編這個錢，我覺得是不可行，所以才需要做財務評估。〔…〕財務評估，財務的可行性評估，所以財務所牽涉到民間參與的效益，這個也是要評估的，所以它跟你剛剛所關心的周邊那些重大建設的變化，其實都會有連帶性的，我們會儘量，我們也會希望他們可以做到這個部分。〔…〕我有執行期程。〔…〕它同步變更，只要它計畫還沒有完成，基本上它都可以，因為我們同時會掌握它周邊的一些開發狀態，才放進去的。〔…〕我有信心。〔…〕我們會來注意這個問題。〔…〕沒有，因為其實相關橫向聯繫跟其他局處重大計畫的變動，我們其實需要協助他們去掌握的。〔…〕它是 114。〔…〕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我們請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請教你一下，我們現在所做的這個可行性評估先花了 360 萬元，請問這個做出來的評估是要怎麼樣去執行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陳議員美雅：

你說你執行的成效是？現在我們在講的是鳳鼻頭考古遺址公園可行性評估計畫書，現在你們所標出去的金額是 360 萬元，這是一個計畫，但是未來需要總…，如果要完成鳳鼻頭考古遺址公園的話，必須要花費到大約 21.5 億元的經費，對不對？這是你們所做出來的。我現在想了解是，你們花了這 360 萬元所做的這樣一個計畫書當中，有沒有什麼結論？是不是可以簡單說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我如果不做這個計畫，我未來跟文化部要處理這個鳳鼻頭遺址，我都沒有依據。為什麼他會給這個錢？他就希望我們先把前面這些評估都做完，你才能跟他提中長程的計畫。中長程就是分十年的部分，我怎麼去徵收土地？我財務怎麼規劃？我用什麼進度來開發？他必須靠這個可行性評估，大概把它規範好。這樣文化部未來在支持這個案子，他也才有依據，因為它是國定遺址，所以它通過文資大會去審酌的。若他沒有東西可以審酌，他是根本不可能同意這個案子以後有任何動靜的。

陳議員美雅：

你的意思是這個 21.5 億元，中央他會逐年編給高雄市政府，讓你們可能去做這些徵收或是補償的方式，是不是？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一定有地方需要自籌的，但是整個案子的核定都是需要在文化部核定的，所以如果我沒有可行評估，他是完全沒有任何依據可以核定你。

陳議員美雅：

對。我現在問你的是，你們匡列這 21.5 億元預估的經費，只有包含徵收、補償，還有…。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徵收土地是大部分，是大部分。

陳議員美雅：

幾乎都是花在這上面就對了。〔對。〕為什麼特別要在這邊把它列為我們的一個遺址公園？範圍是有這麼大，是不是？我看你們在這上面是有去研究出來，它有一個滿特殊的，是紅陶、黑陶、褐色陶的文化群。這個在台灣來講是非常罕見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是史前。

陳議員美雅：

史前就已經是…，所以高雄很特別，它還發現有 176 個遺址，這 176 處全部都是在這個遺址公園裡面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散落在裡面，所以整個遺址公園將近 10 公頃。

陳議員美雅：

是，所以這些原本的屋主，你們勢必要啟動去跟他們做協調來徵收補償，是不是這個意思？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因為他們現在大部分都是果園，所以裡頭的建物不算多，但是的確 97%，還是 98% 都是私人產權。

陳議員美雅：

這樣真的是有點兩難，因為我們看到史前這樣的遺址，我們看了是覺得很開心，在高雄市有發現這樣的一個地方。可是另外一個問題是可能會面臨到跟民眾之間的徵收問題，你們去做過協調會了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還沒有，因為我們完全還沒有辦法獲得文化部那邊任何支持的訊息，所以這

個部分我們都還沒有辦法再啟動，我們只是按照評估大概去算出那樣的價值，如果要徵收，包含建置公園的費用。

陳議員美雅：

好。我是不是具體建議你們，因為像剛才我們在審查有關於中都唐榮窯廠的時候，你都能夠跟中央去爭取到經費，專案特別幫它做相關的這些維護，但是我現在看不到你們針對於鳳鼻頭考古遺址公園相關的這些遺址，你有先去幫它們做這些修護。因為日積月累的關係，現在受到嚴重的這些自然沖刷，還有遺址破壞，現在已經面臨這樣的問題，你說要談這些補償、賠償可能還要花後面很長的時間，這個我們先不管，但是就現在遺址部分的保護，我現在看不到你有做任何說明要怎麼樣來維護它。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它現在…。

陳議員美雅：

你有編列經費了嗎？中央有給經費了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現在除了最基本的文資巡查會有，另外是我們在它的那個…。

陳議員美雅：

176 處的這些史前遺址都有了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都巡查，我們都會巡查。

陳議員美雅：

巡查而已，沒有維護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它還沒有正式全面開挖。

陳議員美雅：

但是你們的報告上面說它現在已經受到破壞啦！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有的時候是…。

陳議員美雅：

你不是說中央告訴我們說…。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他每年其實有給我們國定遺址的維管費用。〔…。〕基本的，大概二、三百萬元，基本的。〔…。〕對，因為它的範圍是真的滿大，將近 10 公頃。〔…。〕不算多，所以我們才希望這案子能夠讓文化部有更進一步的支持。〔…。〕應

該講說它如果要全面開挖，那又是另外一件事情，開挖出來…。〔…。〕我們現在有在注意這個問題，所以它現在裡面幾乎只能就是果樹，它沒有任何的建設。〔…。〕墓園不會動啊！〔…。〕我知道，他進去就是很低度的祭拜祖先。〔…。〕對，所以這個案子為什麼要做財務的可行性評估，我們覺得這個是要搶時間來做的事情；文化部又因為它的金額非常龐大，所以你如果沒有先提這樣的可行性評估，未來的中長程計畫是根本放不進去。〔…。〕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下面是陳麗娜議員發言，議員請。

陳議員麗娜：

我大概講這個議題有 20 年了，大概大家都沒辦法…，就從史哲當文化局長的時候，那個時候就已經提過這件事情，當時文化部也沒有給錢，都已經發現這件事情，但是一直以來都沒有大筆經費可以做相關處理。但是我今天看這個內容，我有一點擔心的是，因為這附近的變化其實還滿大，除了國道 7 號之外，因為在這個上面最近有一個公祭場，公祭場附近陸陸續續有很多人問我，是不是好像有人在提高雄市政府可以做寵物紀念公園什麼之類的，然後就有很多人在上面尋找地。所以很多很奇怪的建設，也許大家都知道其實有一些大型工廠也在上面有一些設置。如果是淺一點的，剛剛講說墓園也許接觸不到真正文物保存的空間裡面，但是深度到底到什麼深度，不知道有沒有去測試過？另外在這些地主的掌握度上面，到底目前的狀況如何？就是所有在整體鳳鼻頭遺址上面的地主，我剛剛後面有看到他們有名冊，但是你們知道他們的土地有做轉換，或是有沒有什麼樣的計畫之類的，甚至你們有沒有去告知，他們的土地已經被設定為重要國定遺址，然後不可以做開發或什麼之類的嗎？他們知道這件事嗎？如果有人在這個時候易主了去做其他的用途，你們會去掌握到嗎？這個是我比較擔心的部分。

因為現在其實是國道 7 號的路線改變，之前國道 7 號如果要沿著山邊路走的時候，危險性就滿大的，它可能就在旁邊而已。所以你們在整體的掌握上面，我在國道 7 號會勘過程，我沒有看過你們文化局出現，那個路線改變等各方面，你們有去參與嗎？會找你們嗎？好像不會，對不對？所以其實是滿危險的。譬如現在林園有捷運要過去、國道 7 號要開，所以勢必想見的是，林園將來的發展性跟現在是不太一樣。所以將來這邊山坡地的開發，就我剛剛所講的，譬如在附近不是都有很多拖吊車業者跟一些做物料原料的業者，這上面都有工廠，他的公司登記也許不在上面，但是它上面的確做了一個工廠，這樣的地其實非常的多。所以有時候會去挖土，挖土起來之後，那個管理上面會不會有問題？有很多地方，我看那個土有的地方堆得很高，有的地方挖得很深，這

些有沒有牽涉到相關的部分，可能也不知道。

所以相關的一些調查，你剛剛有講有一筆經費是在做管理的，是不是對這些地主的掌握，每一年如果有經費的話，應該要不時去提醒他們這個地方將來會徵收，我覺得你們要先告知他們會比較好，讓他們知道這裡是什麼地方，是鳳鼻頭文化遺址，所以你們的土地將來政府做計畫是要徵收的，讓他們先知道這件事情，讓他們不要動，這會比較好一點。不然哪一天做了改變，有時候你們都會措手不及，因為那些公司行號一定會比你們快，他們一個廠圍起來以後開始做，然後馬上就不見了。所以這個經費說真的做很多年了，還在做這些研究，其實速度上面說起來都有點慢，但是如果有在做、想要做，我們也是期待有一天這個地方真正的可以保護下來。

其實我們有一個里就叫鳳鼻頭，對不對？大家都知道。那個里將來也不見了，就是大林蒲遷村就會把鳳鳴里，我們所稱的鳳鼻頭就會遷了，所以其實有一些相關人文留下來的部分，一定跟當時這些文化都是息息相關，所以我也在鳳鼻頭文化協會裡面，其實有看到一些比較老舊的資料。不論怎麼樣，在這些過程裡，有一些東西在某一個時代過了以後，它就會消失不見了，所以我也比較期待文化局可能要積極面對這件事情，讓這些…。

主席（康議長裕成）：

麗娜議員對預算沒有意見，好。現場的議員有沒有其他意見？這個就同意辦理。（敲槌決議）下一個。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7、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114-115 年度高雄市文資防護專業服務中心」，經費合計新臺幣 3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165 萬元、市府配合款 135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局長說明文資防護是什麼。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這個是針對文資的一些點，它主要的工作計畫要做的幾件事，一個是防災演練，因為有時候文資的點會火災，這種防災演練就是訓練課程，以及管理維護的訪視跟通報，再來是專業檢測跟防治，還有緊急狀況處理或災害處理。另外是文化資產災損或價值評估現勘，例如颱風來，有些文化資產的點會受損，再來是巡查重點實地教育訓練，就是整個文資的那個…。〔…。〕不是，它就是中央希望我們把文資的一些防災演練，這些周邊的東西把它統整一起做，所以是整個文資點都會。所以會是要去訓練各個，不管是私人的，或是自

己公部門的巡查員的一些訓練，就是用這種計畫。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裡面有工作人員嗎？有包含人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會配置人力。

李議員雅靜：

有編制…。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一個。

李議員雅靜：

一個，所以他專屬 for 這個工作就對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他去統合這個工作，因為他要巡查，還要做一些通報、防治等等的。

李議員雅靜：

巡查的頻率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他最主要是課程，巡查的頻率…。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知道的可以直接起來回答。局長，這裡也包含拆屋的預算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

李議員雅靜：

都在這個中心裡面嗎？這個業務也算他們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因為這個錢沒有辦法拆屋子。

李議員雅靜：

沒有，我是說巡查到可能這個歷史建築物，你們覺得…。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如果它是被破壞或是天災造成的，這個要巡查出來。

李議員雅靜：

會破壞的就只有文化局而已。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啦！

李議員雅靜：

有啊！要不要去看黃埔新村被你們拆了多少房子，在你的手上被拆了多少間房子。所以你現在有高雄市文資防護專業服務中心，到底裡面在做什麼事情、哪些業務？有沒有包含固定，比如每年或定期幾年，我們要重新去盤點以文資法圈下來的這個區塊裡面，有哪些是要增刪修減，或者是該怎麼去加強的，有包含這些計畫、這些業務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剛才回復到關於巡查頻率部分的話，因為高雄大概有 131 個文資點，不過因為國定還有一些沒有開放部分的話，大概有 100 個點需要去頻繁的巡查。這個防護中心會協助去巡查，基本上每個文資點，3 個月內都會去巡查看一次，主要是花費在很多巡查的時間跟費用。針對剛才議員提到關於後續的通盤檢討，或者是一些相關的費用，我們都需要另案爭取相關的費用去處理。

李議員雅靜：

所以我們沒有固定，比如說因為我們有好多以前的眷村，我們都用文資法圈起來，有些是定為古蹟的，我們沒有再去，比如說像都發局都會有通盤檢討這件事情，文化局對於這些歷史建築文物有沒有這樣的一個項目呢？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目前的話，我們會在業務費去籌措一些相關的業務經費，也會跟中央爭取一些經費。我們也希望每年能依法做一些通盤檢討的部分，像明年的話，我們會開啟黃埔新村的通盤檢討。

李議員雅靜：

我希望局長跟主任嗎？〔對。〕主任，你們要說到做到，這是你們答應雅靜的，在黃埔新村這邊。其實我當下看到你們拆那些房子，你問主任，我真的是眼淚就掉下來了，我們好不容易圈下來的一個文化古蹟，我把它定位是一個文化，不是古蹟，但是這是一個非常有歷史、有故事、有溫度的地方，結果被你們這麼的冷漠無情，怪手進去啪啪啪，全部拆光光，然後拿來幹麼，就辦一些小活動，我覺得這個有一點本末倒置。所以還是要麻煩你們，未來是不是有機會把它變成是一個定期的？不只有黃埔，甚至其他地方，我們都可以輪流著去通盤檢討；必要的時候再去做一些修正，或者是一些加強。我覺得對於跟文化有關係的東西才會被更為妥善的保護，這可能要麻煩你們。

另外，因為我有看到這一筆預算有一個文化資產災損評估現勘的部分，有包

含到比如說這次的風災，山陀兒或凱米颱風，災害過後，你們也會用這一筆預算來勘災，只有負責勘災，沒有負責修復嗎？還是這裡有修復的費用。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沒有。

李議員雅靜：

你們勘災做什麼？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我們要確定一下它災損的狀況，並做一些評估，後續我們有一些災害準備金的話，我們就有依據爭取相關預算去做修復。

李議員雅靜：

像這一次山陀兒颱風，有好幾家的屋頂都見光，甚至都漏雨了，外面下雨，裡面也下雨，這個都有協助嗎？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有，我們都有去盡力協助，也都有主動替他們做處理。

李議員雅靜：

這個要麻煩你們，因為既然我們有這一筆相關的費用。另外，我剛剛有看到資料…。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我們可以安排，明年可以去做，因為我們是各個區去稍微輪流各文資點，像去年的話，我們是在左營眷村，明年就可以在黃埔新村這邊來辦理。〔…〕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有沒有其他議員有意見？請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請教你，針對於我們這一次的文資防護專業服務中心，這個是一年一次的專案計畫，跟中央申請，是不是？還是今年才開始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已經持續4年了，每年都有。

陳議員美雅：

每年都有。好，我想請教一下，你們上面說管理維護訪視的對象，你們有列出來119處，我想請教一下，文化部是要求你們針對於國定古蹟的巡查，但是你上面並沒有看到寫國定古蹟，我沒有看到你寫，你這邊只有寫市定古蹟 44

處，國定的有幾處？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國定古蹟是文化部自己巡查，他們自己會派人巡查，因為國定古蹟的權管單位是文化部。

陳議員美雅：

所以我們這邊的維護費用，只針對於我們市定的古蹟？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市定古蹟、歷史建築、文化景觀這種。

陳議員美雅：

就是 119 處，〔對。〕請教一下，你知道高雄市國定古蹟有幾處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6 處。

陳議員美雅：

6 處，除了我們剛才講的唐榮，還有另外 5 處的國定古蹟在哪裡？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一個是…。

陳議員美雅：

還有鳳鼻頭那個也算嗎？鳳鼻頭也是國定古蹟。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那是遺址。

陳議員美雅：

是遺址。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國定古蹟有鳳山龍山寺、英國領事館、官邸、無線電信所，還有旗後砲台。

陳議員美雅：

好，這幾個地方如果它需要修復的話…。所以你看，局長，連你都不清楚我們的國定古蹟。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不是，我清楚，只是我一下子數不出來。

陳議員美雅：

對，如果天天都知道說，哇！原來這些都是我們的古蹟，市民朋友也都知道，我想應該對於高雄市的宣傳效果會更大。這也就是為什麼我一直講，你不要只有關起門來做這些古蹟修復，外界完全不知道原來高雄有古蹟，不知道的。連局長你一下子要講，你還講不出來，對不對？〔對。〕這就是我們一直想要表

達，希望提醒市政府要去注意的地方。

另外，我想了解，你剛才是說主要是針對防災演練，針對這 119 處去做防災演練。但我想要跟你請教的是另外一個部分，上面有一段話是寫說，古蹟修復可以請如果具有傳統匠師的資格，請你們要支應給傳統匠師合理的薪資，這句話引起我很大的一個興趣。我想了解一下，因為高雄市有這麼多處的古蹟，針對於它的文化資產，在你們公文第 2 頁第 8 點，我很好奇是，你們現在知道的所謂傳統匠師，在台灣有幾位會被列為傳統匠師？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在台灣嗎？還是在高雄？

陳議員美雅：

就你知道的，全台灣應該是滿多位吧！高雄有幾位？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那是屬於中央列管的傳統藝師及匠師，然後在中央的話…。

陳議員美雅：

會發給他們證，是不是？他要發認證給他們是不是？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對，他要發認證，是由中央才有辦法認證的，所以我們地方沒有辦法認證，他是取得中央的資格。

陳議員美雅：

目前全台灣有幾位？有認證的。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就我知道的話，大概是不多，百位以內。

陳議員美雅：

百位以內？〔對。〕它上面講說你必須要支應給傳統匠師合理的薪資，我很好奇的是他們的合理薪資是指多少？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其實因為目前的話是主要…。

陳議員美雅：

也有可能是無價對不對？〔對。〕因為像古蹟的修復來講，要有非常專業的技能，他才有辦法去做這個修復，我想知道像你們這個專案辦了 4 年，到目前為止有啟動過這個嗎？有跟中央說需要有匠師來做修復，有啟動過這個嗎？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其實匠師的薪資保障和資格其實是中央在推的，並不是我們這邊，因為我們其實有時候像發包工程的話，會由發包公司去找相關的專業匠師，而中央的話，因為在匠師的部分越來越少了，所以希望他們能夠保障。

陳議員美雅：

好，那我了解。我要了解這個 300 萬元的經費，真的就是只有像剛才局長所講，只有針對於消防演練而已嗎？針對於如果你們在巡查的過程當中，發現古蹟有這些損傷需要去做維護，這個經費是不能動的？是不是？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不是維護，是通報。

陳議員美雅：

通報嗎？〔對。〕會再有另外的維護費用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所以它講的就是如果要維護的時候，有涉及傳統工藝匠師就應該要按照他們列冊或是他們所認證的那些傳統匠師才能來做。〔…。〕會。〔…。〕通報我們要提出申請，他通常都會給經費。〔…。〕通報之後需要請傳統匠師的部分嗎？〔…。〕修復，那很多。〔…。〕有、有。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有，我們修復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很多、很多，非常多，包含眷村那個也是啊！然後我們還有歷史建築、古蹟，我可能需要統計一下。〔…。〕

文化局曾專門委員宏民兼代理文化資產中心主任：

基本上都要動用到匠師。〔…。〕因為它是屬於資格限制，古蹟修復都有資格限制，所以它都必須要用匠師，所以我們都還會審匠師資格。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依規定要這樣子，那是依規定。〔…。〕會、會。〔…。〕會。〔…。〕對，巡查。〔…。〕我現在手上沒有，但是我們可以整理給議員。〔…。〕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這個案子就同意辦理。（敲槌決議）下一案。

等一下，我跟大家報告一下，我們今天審議到教育局結束，這樣好不好？就是剩下文化局還有 1、2、3、4，文化局有 4 個案子，教育局只有 1 個案子，我們就把文化局和教育局審完，所以請農林小組和交通小組的各位局處同仁先行離開議會，這樣各位同不同意？好，我們審到教育局的 1 個案子結束，謝謝，接著進行下一案。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8、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高雄市 114 年度平原地區考古遺址普查計畫」，經費合計新臺幣 335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268 萬元、市府配合款 67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下一案。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9、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流轉眷村·再現金曲」，經費合計新臺幣 429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300 萬元、市府配合款 129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是不是請局長說明一下你們這個辦的地點有哪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個是在黃埔。

陳議員美雅：

只有「流轉眷村·再現金曲」？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就是一場。

陳議員美雅：

像我們鼓山也有眷村，〔對。〕這個有沒有可能也是一樣比照辦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再來爭取經費，因為它這是第一次核定這樣子，所以我們那時候提的案子是先在黃埔。黃埔現在目前的那個空間，我們覺得剛好可以先辦這個，但是我們左營眷村也會處理。

陳議員美雅：

好，左營眷村這邊你們也會來處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我們會再來爭取其他的經費來處理。

陳議員美雅：

好，我今年可以看到嗎？應該是說明年吧？明年。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對。

陳議員美雅：

明年你們會去爭取，所以辦的話應該是後年嗎？就變成後年才能辦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是。

陳議員美雅：

我希望看到好不好？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好。

陳議員美雅：

就是鼓山區的自強新村也滿多長輩，我覺得這個「流轉眷村·再現金曲」，這些長輩們如果能夠聽到以前的一些老歌曲，應該是會勾起他們非常多這些快樂的回憶，所以我非常期待能夠看到。還有像左營，我們也知道像果貿也是，還有一些眷村都是滿多的這些長輩的，〔是。〕所以局長現在承諾，這些地方我們都可以看到後年初可以辦，會辦吧？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後年初？應該說…。

陳議員美雅：

你說明年申請預算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明年申請預算，應該是後年…。

陳議員美雅：

還是明年就可以辦？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是後年。

陳議員美雅：

後年。後年初就要辦了吧？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把它放在…，我們是先在黃埔新村，左營的部分我們放在下一次爭取的時候，我們一定會在那裡辦。

陳議員美雅：

鼓山也要放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什麼？

陳議員美雅：

我說鼓山、左營都要放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鼓山、左營？

陳議員美雅：

鼓山自強新村也有，你可以拆開來，自強新村跟果貿是不同的地方，鼓山區的自強新村它也是眷村。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個其實…，中央在核定的時候，他應該是優先在文化景觀的範圍去核定，所以在左營的話，應該就會是海軍眷村那個部分，因為那是文化景觀。

陳議員美雅：

鼓山區有沒有地方可以針對這個部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儘量把案子能夠把它寫在一起，我們會儘量寫，就是擴大它的效益。

陳議員美雅：

希望能夠爭取，因為鼓山它也是有眷村，〔有。〕而且它那個其實很有古…，因為它那個建築物是滿有懷舊氣氛的，〔對。〕我是覺得可以考慮一下，在那邊看能不能來辦這樣的活動。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我們在提的時候，我們會儘量把它併案一起處理，好不好？

陳議員美雅：

好，我期待看到，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關於這個案子，各位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這個案子的演唱會是免費的嗎？還是有售票？你目前已經預計要怎麼執行了嗎？我首先問你第一個問題，「流轉眷村·再現金曲」，所以理論上演唱的歌曲是什麼樣子的歌曲？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經典金曲。

邱議員于軒：

經典金曲？如果在眷村，你認為你的 TA，就是這些觀眾會是…，你是搭配活動去舉辦嗎？還是說…。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專場。

邱議員于軒：

是專場？〔對。〕好，你裡面會邀請什麼樣子的樂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基本上我們現在還沒有非常…。

邱議員于軒：

你寫啦！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不是寫王若琳嗎？

邱議員于軒：

你已經寫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那個只是我們會往這個方向去，但是應該不止那幾個歌手。

邱議員于軒：

我認為，因為「再現金曲」可能很多的長輩，又是在眷村的背景，那是比較懷舊的情懷，其實很多的資深藝人他們也需要相對的舞台，但是很遺憾的是，我從文化局的計畫書看到的，總是那幾個御用的樂團，對於這邊其實你要用什麼樂團，我覺得我會尊重文化局的邀請，但是我認為比如像等一下會審到的藍寶石，那個就是給資深藝人一個很好的舞台，結合高雄市在地眷村的場景。所以我希望相關的從演唱的歌手，甚至相關的樂曲，假設你要用懷舊的情懷，也不妨考慮給一些資深的音樂人一些舞台，要不然跨年也是他唱，眷村的「再現金曲」也是他唱，永遠高雄都是這幾個團體在唱，我覺得這一點，局長，這是你寫的嘛！對不對？但是因為你說還沒有要執行，所以是否考慮一下？如果是在眷村懷舊的背景，是否可以全方位多找一些，比如說高雄在地。你知道陳零九是大寮人嗎？你不知道吧？陳零九是大寮人，所以有一些資深的歌手或者是年輕的歌手，本身是高雄出身的歌手，也可以來演出啊！要不然我跨年看他唱，眷村也看他唱，文化局每一場活動都是他在唱，又不是只有他能唱，對不對？所以這點，因為你計畫書寫了，所以我要特別提醒你。〔好。〕我認為要多元的，尤其是這個是有「金曲、懷舊、眷村」相關的背景，我希望這個元素

跟文化部的計畫是符合的，〔好。〕因為你講的是以眷村既有的建築氣氛，還一路演進到我們熟知的紅包場，來體驗時代的氛圍。這是你寫的，對不對？但總不能都是這幾個團體在唱吧！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議員，你剛剛提的那幾個元素，我們會往這個方向規劃。

邱議員于軒：

這個元素是你寫的，我只是照唸而已。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知道，我們會往這個方向規劃。

邱議員于軒：

我只是希望，多元的音樂家可以來到高雄市接受政府單位相關的經費演唱，我覺得甚至有些資深藝人欠缺舞台都可以。可是跨年也是他們在唱，你這個也給他們唱，我覺得高雄市的音樂應該百花齊放，好嗎？局長。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沒問題。

邱議員于軒：

我希望能看到更多元的邀請，好不好？〔好。〕謝謝，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白喬茵議員發言。

白議員喬茵：

我們有請一些與談人來講一些眷村的故事，這個與談人，我們需要付費給他們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個會付費。

白議員喬茵：

會付費，一個與談人大概可以拿到多少費用？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等一下，我看一下，1萬元。

白議員喬茵：

一個與談人會有1萬元。我接下來想請問的是，這個金曲的活動，眷村金曲

演唱會的 TA 主要是以誰為主？是一個新創的眷村活動，還是一樣是照顧這些長輩，讓他們來聽？你們最主要的 TA 是誰？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其實懷念金曲的這個 TA，應該是比較偏長輩。

白議員喬茵：

比較偏長輩是不是？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所以我們才會…。

白議員喬茵：

因為我看了你的與談人名單，有楊大正是滅火器，還有閃靈的 Freddy，你覺得在眷村的這些長輩，我不知道大家會怎麼想，可是畢竟他們有一些發言有時候是有點傷害中華情懷，可是偏偏這個眷村活動又是有比較濃厚的中華情懷在裡面。我是擔心你的 TA 會不會有一點點意見，我不知道啦！因為活動也還沒有辦，我只是提前來諮詢局長的意見，會不會覺得有一點點的隔閡或衝突在裡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注意這個問題。

白議員喬茵：

怎麼注意？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如果說有你說的有什麼…。應該說我們邀請過這些人來合作，其實也沒有這個問題。

白議員喬茵：

你說沒有什麼問題？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就是我們參與的這些人，有時候我們會邀請他來講座，他如果是歌手就會唱歌，也會有演出。其實目前講座的部分，我覺得還好，是比較沒有這個問題，唱歌也是本來他的歌，不是現場亂唱的這種歌。我們一定會讓他唱金曲，這是最基本的，應該說文化部這邊所界定的金曲是西元 2000 年以前的歌。

白議員喬茵：

我沒有太大的意見，我只是想說提醒一下，因為畢竟眷村就是有濃濃的中華情懷在裡面，還有以前舊時代的回憶，對不對？我只是擔心他們有一些發言可能是長輩沒有辦法去溝通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注意。

白議員喬茵：

當然這些立場，每個人都有自己的主見，沒有誰對誰錯。只是想說既然是一場好好的活動、溫馨的活動、溫暖的活動，也希望最後它不要變調，反而是你有破口讓人家有機可趁做一個攻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個我們會注意。

白議員喬茵：

所以先提醒一下局長。〔謝謝。〕所以最後你們的與談名單一樣會維持你們計畫上的楊大正跟閃靈的 Freddy 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會再調整。

白議員喬茵：

我沒有逼你調整的意思，我只是提出來給你去思考一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這個都還沒有實際進行邀請。

白議員喬茵：

是，還沒有實際邀請，只是一個初步的計畫書，是不是？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因為要寫到這麼細才可以。

白議員喬茵：

了解。誰要接棒發言，邱于軒議員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覺得這個計畫我自己滿欣賞的，我看到你的標題是跟着村有關係的，然後又跟一些眷村情懷和文化有關係的，我還滿欣賞的。可以實際看到內容，我自己覺得滿不可思議的，因為這跟着村就扣不上關係了。你的內容其實是跟着村扣不上關係的，是你們硬扯上去的，如果真的要跟着村有關係，我覺得你真的要轉換一下你的方向，思考一下。

剛剛本席還沒發言之前有特別提到，還有幾位議員也有特別提到找高雄的藝人、資深藝人。也包含剛剛提到的江蕙也很不錯，而且他就非常有勵志性，他來當你所有座談的引言人等等那些，我覺得反而更好。從他的出生到怎麼會進入演藝圈當歌手，最後為什麼他想要休息，然後為什麼最近又開始有一些活

動。我覺得他就非常具有代表性，代表高雄人的韌性，一個他可以抵過好多場，對吧？不管是在預算上或者是在知名度上，而且他也可以帶來更多的人流。還記得這次的國慶，大家為了要搶江蕙的演唱會的狀況嗎？別人都能想到，為什麼身為高雄人，他出生在高雄鳳山，高雄市文化局有任何大小活動裡面，完全都沒有想到他呢？我個人是這麼建議，局長，是不是在你的計畫裡面，你的預算框架裡面可以的話，我們來情商他，請他回來幫我們不管是演唱也好，座談也好。因為你找的這幾個人，在我們看來其實還不夠資格，真的還不夠資格。有很多人其實是可以去講出他的故事、他的溫度、他的文化，絕對不是就只有這幾個。誠如剛剛于軒議員有提到的，高雄再怎麼找也是找這幾個，大港開唱也是他們，眷村也是他們，什麼都是他們，都沒有別人了嗎？還有黃妃也不錯，他也是我們高雄人，還有六龜的陳妍希，我們高雄有很多藝人都很優質，都有得獎的，那些都是有故事的。透過故事、透過溫度去講，不只是只有眷村，講高雄在地。所以這個「圍牆上我們一起唱歌：音樂人眷村故事講座」，我們可以講很多。其實我也是眷村長大的，我以前住在協和新村，我也可以，雖然聲音沙啞。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你來唱。

李議員雅靜：

所以局長，可能真的要麻煩你認真去思考、去寫計畫，不是寫了有預算我們就給你拍拍手，而是如何執行。而且位置非常的重要，你要邀請的對象也非常的重要，你要吸引的客群也非常重要，如何借力使力也非常的重要，不然就枉費第一線所有工作人員辛苦的籌劃。其實看得到文化局用心，可是有時候你們太便宜行事，好不好？局長，這個再麻煩你，然後順便把你們具體修改過的計畫也一份給雅靜，好不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有沒有其他意見？等一下，剛剛白議員有沒有講過？有，然後邱議員也講過，兩個都第二次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所以我具體建議，像你的講座不要請台北的 The Wall，請高雄的在地音樂人，或者是跟着村相關的，跟你的申請資料的元素環環相扣的音樂人，不用再申請 The Wall。江總召一直爭取他可以再唱，我保證不會像許銘春一樣告你貪污。第二個，關於這些所演唱的演唱家，我們期待的是跟高雄眷村在地文化所聯結的代表性藝人，甚至是跟着村當時的氛圍，他的金曲、他的代表歌曲，其實很多這些資深藝人他們現在都無償的去養護中心，或者是長照機構演出。

所以局長，在你的音樂人才庫裡面，不要都只是這些人在唱，請你具體把這些名單提出來跟我們討論之後好不好？要不然我看到這個，我很擔心會有 Rocker 出現在眷村裡，我很擔心，好不好？謝謝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白議員請發言，第二次發言。

白議員喬茵：

其實 Rocker 出現在眷村倒是沒有什麼關係，但是我只是覺得你大港開唱的同一群人，現在的眷村金曲又是同一群人，我會覺得這兩個活動原本的 TA 跟它的屬性、調性、溫度，這兩個活動是完全不一樣的。可是你這兩個活動卻找的是同一群人，就讓我覺得到底文化局有沒有好好在寫這份計畫書？有沒有思考到底要執行出什麼樣的成果，顯然是沒有的。什麼活動都是同一群人，我會覺得對我來說是滿衝突的，所以也希望你們之後不管要辦什麼活動，不要永遠都找同一群人，好不好？大港開唱也是他們，眷村也是他們，很怪。其實都已經幾百萬經費要來執行，就務必要思考清楚，你們到底要表演給誰看、表演給誰聽，不要找來的人是被長輩抗拒、排斥的，讓他們不想去參加。請重新再思考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這個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其實還好，他有說到某某藝人是在眷村長大，讀眷村學校，第二章專輯就是唱給外省老兵聽，其實文化局有稍微說明了一下，不過還是要加油，下一案。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10、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113 年度文化部流行音樂經典金曲推廣行動補助」之「經典金曲綜藝之夜—2025 藍寶石大歌廳演唱會」，經費合計新台幣 1,143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 800 萬元、市府配合款 343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陳美雅議員請發言，然後是黃香菽議員。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請教你一下，針對藍寶石大歌廳，我們知道今年也有舉辦，所以它的模式就像你這次提出來的，都是由中央文化部給的經費嗎？不是？之前是他們自己辦的？那是只有今年？你站起來回答一下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之前都是高流自己辦、自籌，〔是。〕今年剛好有文化部經典金曲的計畫，所以文化部也同意我們把這個藍寶石，因為藍寶石是高雄市非常重要 IP，所以他也同意我們提這樣的計畫，他也願意支持。

陳議員美雅：

我強調，我支持藍寶石歌廳在高雄的再現，以及我們多舉辦這樣的活動，我們非常歡迎他們來舉辦。因為可以讓高雄的長輩們有回到年輕時候的回憶。這是第一點，我們是非常肯定的。但是我接下來要跟你討論以下幾個點，第一個是這個案子，這一次以今年 2025 年藍寶石大歌廳演唱會，他的主辦單位是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陳議員美雅：

文化局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陳議員美雅：

一樣是他們？〔是。〕售票收入是由誰收？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收。

陳議員美雅：

高流全部收。高流預計可以收到多少的門票收入？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可以請執行長說明嗎？

陳議員美雅：

執行長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我們之前每一場大概都收 1,000 萬左右。

陳議員美雅：

1,000 萬，它的成本大概需要多少？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成本現在已經控制在大概 2,500 萬到 2,700 萬左右。

陳議員美雅：

所以去年你們辦是虧損的狀態嗎？如果照你們這樣講。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因為我們都會去申請一些補助案，還有申請贊助，所以基本上都差一點點。

陳議員美雅：

因為我們可以看到，像這樣的活動～演唱會經濟，大家一直認為我們樂於推廣高雄市能夠成為演唱會經濟的城市，帶來更多的經濟效益。可是你免場租這件事情，導致場地維護費都沒有辦法，我不曉得同樣的情形，有沒有在高流這邊也發生？像你們舉辦藍寶石歌廳，第一個，場租一定是沒有對不對？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是我們自己的場租。

陳議員美雅：

因為算是你主辦？〔是。〕所以這些歌手全部是由高流中心來邀請…。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我們去邀請的。

陳議員美雅：

沒有透過任何經紀公司、透過什麼樣的業者來做中間的媒合嗎？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沒有，但是我們會有一個一統的角色，都是我們自己去邀請的。

陳議員美雅：

所以等於是市政府辦的活動，市政府收票？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高流辦的活動、高流自籌，票收是歸高流；不夠的部分就自籌寫補助案、拉贊助。

陳議員美雅：

請問高流預計像這樣子辦演唱會的活動，除了藍寶石以外，還有別場嗎？還有哪些類型？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我們還有一個打狗祭 Takao Rock，那也是我們自己。

陳議員美雅：

也是需要中央挹注經費嗎？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有適合的我們就會去寫補助案。

陳議員美雅：

所以現在高流已經是行政法人，〔是。〕所以你們自己在舉辦活動的時候，

有售票收入，〔是。〕但是還是沒有辦法去 cover，你辦活動，沒有辦法賺錢這件事情，這不是很荒謬嗎？如果人家在北部是還收場租，業者可能還可以賺很多錢，可是我們是行政法人的模式，由高流自己舉辦活動，已經場地都不用錢，市政府也給你補助，你在特別專案的歌廳演唱會，中央還給你 1 千多萬經費補助，還售門票。免場租、售門票收入，結果你還是虧損，這不是很荒謬嗎？到底為高雄帶來什麼演唱會經濟？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我跟議員解釋一下，在台北也有一個類似的演唱會，同樣類型、同樣風格的，他們最貴的票價…。

陳議員美雅：

等一下，我的意思是，如果我們現在是免場租的情況下，中央又有補助經費，在票價上面來講，到底你有沒有辦法回饋給這些去聽演唱會的朋友們，有嗎？沒有嘛！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我就是回饋，所以才會比較低。

陳議員美雅：

你的票價有比北部低嗎？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有，有比較低，差了大概 1 千多元。

陳議員美雅：

同樣 level 的活動？〔是。〕你們票價比北部還要低，例如呢？

行政法人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丁執行長度嵐：

北部最貴的是 5 千多元，我們現在最貴的大概 3 千多元而已，大概差了 1 千多元，所以我們這幾年確實一直都不敢把票價再提高。〔…。〕是、對。〔…。〕應該說今年因為卡司還沒敲…。〔…。〕今年是瓜哥，我們去年也有瓜哥，譬如今年瓜哥在台北有辦，那一場票價就到 5 千多元。我們去年也一樣最貴是 3 千多元，今年他在北部辦就要到 5 千多元，他有邵大倫，我們有…。〔…。〕曹雅雯那些基本上都是，應該都會是差不多同等的，不會說一模一樣，因為我們還是要跟他做市場區隔，他們是明年年初辦，我們是母親節辦，在辦這個演唱會的時候，大概就會有幾個等級比較高，會有類似的，但不會說一模一樣。如果一模一樣會做不出市場區隔，會做類似等級的藝人。〔…。〕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因為後面還有黃香菽議員發言，等他發言完，我們再來處理是不是擱置的問題，請黃議員發言。

黃議員香菽：

其實我的問題大概跟美雅議員也差不多，就是我很好奇，因為過去其實我們辦了 3 年藍寶石演唱會，但是過去 3 年我們好像從來沒有跟中央爭取過任何的經費，當然明年 2025 年我們有跟中央爭取到經費。但是我們都知道這個是售票演唱會，我們跟中央爭取補助款進來，我們市府也編列配合款進來，但是我們還是用售票的方式，那售票的票務收入當然就是回歸到我們的流音中心，所以等於這個是一個類似全額補助的活動，但是我們又有售票，是不是這個意思？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黃議員香菽：

請答復一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這樣的活動其實在預算上面，以往的確中央是沒有特別給錢。

黃議員香菽：

就是中央不會補助任何錢，這個都是我們自己流音中心自己辦的。那是今年我們有跟中央申請計畫型的補助，要求補助這一筆經費，所以這個等於是中央補助款加上市府配合款下去以後，是不是這整場的活動，等於是全額由中央加市府補助款來辦理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它這樣子的經費沒有辦法完全 cover 它的…。

黃議員香菽：

辦一場這樣子的活動，我們需要花費多少的經費？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剛剛執行長講說大概 2,700 萬元。

黃議員香菽：

所以大概還差距 1 千多萬元左右，〔是。〕那 1 千多萬元左右，當然就是用我們的票務收入，〔對。〕跟我們可能再去拉一些贊助進來嗎？〔是。〕我還是要講一下，因為流音中心我們都知道，雖然你是行政法人，可是每年市政府也都編列相對的預算讓你們使用。我看到你們其實…，當然你們的預算是後續會去審到，但是我看到其實你們在活動售票收入，每年其實你們都只有 3,800 多萬元而已，我不知道是什麼樣的原因，你們辦理的活動其實很多都是免費的嗎？或者是什麼樣的狀況？或者是流音中心辦的活動不多，所以造成我們的收入也不多，是什麼樣的狀況？局長是不是可以簡單答復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剛剛香菽議員所提的那個應該是收支對列裡面的費用嘛？

黃議員香菽：

對，就是在你們的預算裡面，你們有編列一個演藝收入，〔對。〕演藝收入有一個活動售票收入，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它的那個收支對列裡面有場租收入，有那個停車場的那個…。

黃議員香菽：

沒有，你們這一個上面是寫表演演出及活動售票收入，就是只有表演演出跟活動售票收入 3,800 多萬元。你其他的會有什麼停車收入、場館外出租等等，這個你另外都有編列，當然這個不是重點，我想知道的是我們現階段流音中心辦的活動是屬於免費性質多，還是售票性質多？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黃議員，你剛剛所提的票房收入，那個應該是在高流本身的預算裡面，對不對？

黃議員香菽：

我預算先不講，這個之後會審到我再跟你討論，我現在指的是，我看起來你們本身的票房收入，我們到底是…，現在因為我們知道這一場藍寶石就是售票的，那售票進來就是為了要支應不足的費用。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是。

黃議員香菽：

我看到的是，我們收入裡面其實也只有 3,800 多萬元，我們售票有出去的，所以我想要了解的是流音中心現階段辦的活動，我們都是屬於免費性質居多或者是都是售票的？如果售票的話，我們的票房收入還是這麼差的話，也沒有辦法用售票去賺取我們的費用的話，我們到底要怎麼樣？因為我們每年好像都編列 1 億多元給他們，是不是？所以我們到底要怎麼樣…，是我們的活動不足嗎？或者是都是免費性質的？請回答，時間不太夠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高流整個是 11 公頃，所以它基本的維運費用我有算過，就是可能不含辦活動，基本的維運包括空調、保全、清潔等等加總起來，還有加上人事費用，大概就要 2 億元。

黃議員香菽：

我問你的是活動，你們辦了多少活動是屬於免費性質，或是屬於需要售票的性質，這麼簡單的答案。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倒過來講，它總共自己辦的活動，售票的應該只有兩個，一個是藍寶石、一個是 Takao Rock 這兩個。〔…〕對，它售票的不多，因為大部分有些都是推廣像什麼…，除了是人才培育之外，就是講座、技術人員的培育，然後再來就是一些推廣的活動。〔…〕所以不是都是售票的。〔…〕是，應該說對接產業、對接人才這個是它基本需要做的事情；再來，策辦自己品牌的活動也是我們賦予它需要達成的，所以目前藍寶石跟 Takao Rock 是我們認為高流可以發展的品牌活動。其他的那些活動為什麼都不售票，我們也 OK，因為那是它本來就要去建立它的 TA、它的觀眾群，各個不同年齡層的，它都有可能都會辦到的。〔…〕我們也願意這樣子，是。〔…〕可是說真的，目前能夠把音樂活動辦成可以賺錢的其實不多。〔…〕

主席（康議長裕成）：

擱置，好，有沒有其他發言？不然這筆案子就先擱置。（敲槌決議）下一案。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11、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案由：請審議經濟部核定補助市府文化局辦理 114 年「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一第七批次水環境改善一內惟埤水岸棲地環境改善工程」，經費合計新臺幣 5,258 萬 2,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 4,101 萬 4,000 元、市府配合款 1,156 萬 8,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蔡金晏議員發言，然後是陳美雅議員。

蔡議員金晏：

我們在第二批次內惟埤那邊也有花了將近 9 千萬，去做相關內惟埤周邊的環境改善，對不對？你知不知道？你知道吧？對不對？那是水利局，還是後來是美術館那邊去發包的？水利署的預算那是水利局，因為你這個也是經濟部水利署的預算，現在是變成我們來申請，上一次是水利局還是我們？請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水利局是彙整市府相關的計畫，一起送水利署。

蔡議員金晏：

後來執行單位是誰？我們美術館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文化局。

蔡議員金晏：

文化局是不是？那個工程什麼時候完工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你說上一次嗎？

蔡議員金晏：

第二批次，陸域和水域工程加起來將近 9 千多萬元。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109 年。

蔡議員金晏：

109 年完工對不對？你覺得那時候沒有做好嗎？為什麼現在要做棲地環境的改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不是，這個從美術館園區開館到現在 30 年，它沒有做過這個部分，上次我們並沒有針對那個邊坡護岸去做過，因為整個內惟埤的範圍很大。

蔡議員金晏：

你知道那時候的工程，其中有一個主要的目的就是要讓它的水能夠循環，所以整個湖的形狀有去改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有，我知道，我知道有改變。

蔡議員金晏：

是不是有打除？是不是會打除一部分的陸域？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有調整一部分陸域。

蔡議員金晏：

這個你說那時候沒有規劃到，我覺得這樣也不好。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那個只是它其中的一小部分而已，所以它那個部分的邊坡護岸當時有做。

蔡議員金晏：

工程有分陸域跟水域，我也不知道你陸域做哪裡？陸域應該就是把那個門面，應該是原本的那個門面打掉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是。

蔡議員金晏：

我是不曉得你為什麼要規劃，因為我和你報告，在美術館那邊的民眾有跟我說，這幾年他們覺得美術館這邊一再有工程在進行，我們自詡美術館是什麼？生態園區，你覺得這樣的干擾對我們的生態好嗎？當然你不是農業局或者相關的局處，但是我要跟你講，這個對你所謂的生態是不好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之前的陸域是靠近馬路那邊…。

蔡議員金晏：

我不知道為什麼當初陸域、水域一開始決標的預算，水域是 4,000 多萬元、陸域好像是 3,000 多萬元，後來追加以後，兩個工程加起來大概是將近 9,000 萬元。我是認為，你剛剛講 2020 年就完工了，也已經結束，這邊我們看了照片似乎有那個需求，但是我不認為這樣的工程是可以讓你一而再，再而三這樣子做，這樣是不好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當時其實如果能夠放進去一起做，我們是很願意。

蔡議員金晏：

是啊！當然我覺得應該是這樣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但是他核定的就沒有辦法一次那麼多的經費。

蔡議員金晏：

而且你知道嗎？當初把內惟埤一個角打除以後，我們認為水會循環，會有水進來，其實審查委員對於我們那時候的報告也提出水從哪邊來。2018 年在審查的時候，我們寫說我們的水在鐵路地下化綠廊道會從蓮池潭引水進來。你要知道綠廊道大概 2020 年就做完，那時候應該也知道那邊不會有水。後來才有水利局做引水補助的工程，去年才完工對不對？我是覺得這些計畫都應該進入所調整體的規劃，不應該是這樣零星，今天中央補助多少、我做多少。如果在一個沒有人的地方做，我沒有意見，那邊每天就是那麼多人，是不是？你能不能不要再有這樣的事情發生？不會今天同意你這個預算，那過了 2、3 年或 3、4 年，你又要跟我說要做什麼吧！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

蔡議員金晏：

應該不會？應該有可能？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是因為從來沒有做過，邊坡坍塌其實對整個水域的環境並不好，民眾去那邊休憩其實也會受到影響。靠近水岸的部分破破爛爛，很不 OK，甚至有些平台很危險。

蔡議員金晏：

是，你有照片，就是有一些比較不好看的。我認為這些問題不是今年，也不是去年，這好幾年前就有了，我也不知道你們當初為什麼沒有把這個寫在計畫裡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整體計畫沒辦法容納那麼多的經費，這個部分我們也是這兩年做所有的規劃設計之後，這個是工程款，它是中央補助的。

蔡議員金晏：

我從兩個角度來講，你這樣一再的施工，第一、對民眾享用這麼好，我們市府也這麼努力維持的一個空間其實是不好的。第二、如果依生態來講，我認為對所謂的生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可以。〔…。〕沒有，因為其實辦工程…。〔…。〕沒有，應該說其實沒有一個計畫可以支撐整個園區做全面性的盤點改善，但是我們是分階段、分區域再來處理的。〔…。〕因為它相關的錢，包含剛剛議員你所關心前一部分也是中央給的經費，費用都很高。〔…。〕我們會盡量降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蔡議員。在陳美雅議員發言之前，我先處理一下時間好嗎？現在離散會時間還有 5 分鐘，因為我們要把教育局的案子，只有 1 個案子審議完畢，所以我們把時間延長到教育局的那個案子審議完畢才散會，好不好？好，謝謝。（敲槌）請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本身就是美術館這邊在地的小孩，在這邊長大的。我們小時候會看到美術館周邊有非常多你們現在提供給我們的這些自然景觀，所以我們小時候可能會看到螢火蟲或者是蚱蜢等等很多，這些現在一般的小朋友可能看不到的東西，我們在小時候都看過。我看到你們這次提出來這個報告是有關水環境的改善計畫，就是希望把現在的內惟埤，你現在指的範圍應該是在美術館內的這個地方對不對？因為後來我們才興建美術館。我們看到美術館裡面的這些水岸，你說要把蓮池潭、內惟埤跟愛河三大水系進行串聯，所以才需要這次的經費來做是嗎？我看到你們的計畫報告上面這樣寫，所以意思是美術館興建後到

現在為止，他們的水域是沒有串聯的嗎？來，你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上次水環境的計畫有把它串聯，但是水量…。

陳議員美雅：

所以上次做的那個計畫，就是民眾抱怨連連說為什麼又將美術館圍起來一直在施工。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是內惟藝術中心的時候吧？

陳議員美雅：

內惟藝術中心也是，但是在做美術館裡面，你們不是有把一些路面變成要引蓮池潭的水。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水域。

陳議員美雅：

那次也已經有封了部分的地方，讓民眾一直很納悶說美術館怎麼一直在改，因為大家…。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美術館的水源一直非常不穩定，常常枯水期水位就非常的低，對於整個環境生態我們覺得是會有影響的，我們一直希望它在水源上能夠更穩定，所以這就是為什麼我們需要去串聯這個部分。

陳議員美雅：

好，我這邊想要凸顯一個問題，就是在我們小時候看到美術館周邊內惟埤這裡，我們看到的都是大自然的景觀，不需要你們花這麼多的經費來做。但是當你們蓋好美術館以後，當然美術館也是我們高雄的一個驕傲，它蓋得很好，但是你們就一直在調整它的水域的部分。告訴我們的理由是因為這個水可能沒有辦法讓這些很天然的動物、植物有很好成長的水域環境，所以你們必須要一直做。我想要了解的是，你們現在這次做的跟上次做的到底哪裡不一樣？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上次做的除了讓它的水域引水部分…。

陳議員美雅：

是上次做了以後，發現這樣子還是不行？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上次有分兩個，一個是陸域、一個是水域。陸域當然就是針對美術東二路那一側整個陸域意象的重塑，包含入館意象的重塑，就整個做完。當時也是因為輕軌通過美術館，所以停車場的入口及邊界全部都要改變，包含停車場的入口也改變，那個都在陸域的工程去調整。水域的部分，除了我們希望有更穩定的水量之外，整個景觀上我們希望它更開闊一點，所以是做了這個部分的調整，但是當時的邊坡護岸並沒有做。我們其實也不是要把邊坡護岸做得人工，我們還是以比較生態工法的方法去做邊坡護岸。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就是問這一筆經費，目的就只是改善水品質，還會有做任何的硬體工程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邊坡護岸要做，因為邊坡護岸都塌了，有的樹甚至長在水裡面一直侵蝕，所以那個部分不做的話，植物也留不住。

陳議員美雅：

像本席之前不是有爭取，我說內惟也需要有美術館，所以我們才取名叫做內惟藝術中心。〔是。〕現在這個也變成高雄市的地標之一了，〔是。〕它相關的這些維護的部分跟這個應該沒有關係，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關係。

陳議員美雅：

沒有關係。至於兒童美術館的部分是有受什麼影響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因為兒童美術館本身的設計建築就不是為了兒童美術館去建造的，它本來就是一個…。

陳議員美雅：

是要重蓋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我們需要有發展二期的可能性，所以…。

陳議員美雅：

現在規劃圖出來了沒有？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還沒有，都還沒有。

陳議員美雅：

期程呢？預計什麼時候開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現在還在規劃設計的期程，所以還沒有結束、還沒有定案。

陳議員美雅：

我請你把你們相關的規劃和可行性評估可不可以先提供一下？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好，大方向的規劃，沒問題。

陳議員美雅：

我希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現在內惟埤還有螢火蟲。〔…。〕有，我們有復育區。〔…。〕是，在我們的園區就有。〔…。〕我們會。〔…。〕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李雅靜議員要發言，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看到這個工程，其實我一直在翻到底是文化局還是水利局？我沒有看到水利局的任何人在現場，怎麼會是你們來執行這個工程？為什麼我會特別質疑？你剛應該有看到我跟蔡金晏議員在討論這個案件，我在跟他講話就是在討論這個案件，因為畢竟蔡議員他們比較在地。第一個，我擔心本來不會淹水的地方，讓你們一個工程做下去之後，變成會淹水了。我舉個例，黃埔新村，我們去向中央申請 900 萬元的預算，然後現在做完真的很漂亮，後面後巷是東還是西？西向的後面，我們有做一個很漂亮的草原，但是原本可能淹水不會那麼嚴重的，現在被你們這麼一做，水直接進到住宅家裡。該做的一些側溝什麼的，其實我們沒有真的很專業的去規劃。

文化相關領域是你們的專業，可是這些工程類並不是你們的專長，所以我會比較期待未來如果有這些工程類的委外案件，你們可能要去就教水利局、工務局，甚至是環保局。為什麼？水環境改善其實不只是水環境，你可以再加上碳權。如何把淨零碳排加進來，也是你可以做的事情，比如我在這個工程裡面有看到你們要種樹，可是樹木不是讓你隨便亂種的，不是所有的原生種都是適合在這個區塊的。怎麼種？農業局、環保局跟工務局就是你最好可以諮詢的對象。還有在淨零碳排的過程當中，固碳比較厲害的樹種是哪些？或許你們也可以去參考看看。在這裡面列舉 5、6 項，沒有一項是在前五名裡面的，因為我有看了你的資料。這是比較簡易的，針對碳排的部分可能你們要去討論一下，然後樹的一些種植方法，如何優質化去種植，不是放下去就好。在這次山陀兒颱風，我相信你們應該也有深深的感觸到，因為你們有很多的場域都有狀況。

另外，我還是要麻煩你們，特別真的要去注重，因為我在資料裡面看不到，可能是圖面太小或者是你們沒有檢附，你們沒有去計算到水位高程，你要放流的高程，你的水從哪裡來，加壓馬達需要的費用，每個月你要多負擔的費用在哪，人家說生孩子容易，養孩子就困難，你們有去算到這些嗎？如果你是用馬達去抽水引進你所謂的生態池裡面，或者是蓄洪池裡面，如果真的沒有水的時候，如果是枯水期的時候，你的水要哪裡來？裡面如果真的有生態物種的時候，你要怎麼辦？不要像灣頭南巷那裡本來要做蓄洪池，結果現在沒有去測水位，我們的地下水位是高的，所以他現在降挖的深度剛好碰到地下水，即使沒下雨，水也時常淹得到處都是，就上次的總質詢，局長應該有看到湖濱河畔，概念是這樣子。這個都是你們要去考慮的，因為我在鳳山這一年就遇到好幾個個案都有狀況的，我把我遇到的經驗也同步提醒給文化局，其中黃埔新村就是一個，你看來回會勘很多次，所以主任辛苦，工程人員辛苦，甚至除了主任以外，好像是副局長還是誰有跟我去，不是只有你們辛苦，連住家都辛苦。豪大雨的時候，我們去看，大家都在圍那些水。你們要怎麼做那些水溝，也是一樣的意思，在這一個大型工程 5,258 萬元的工程裡，如何做到我們想要的，甚至是有附加效果的，這是文化局你要去跟各局處動腦筋的。你動完腦筋，請你把你們討論過的具體資料，也一份給本席，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有沒有其他意見？文化局的這一筆，同意辦理。（敲槌決議）

接著請教育局，文化局可以先離開，接著是教育局。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案號 12、類別：教育、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案由：請審議教育部核定補助市府教育局辦理「114 年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暫列數額合計新臺幣 2,630 萬 6,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 2,022 萬 8,000 元、市府配合款 607 萬 8,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委員會審查意見：同意辦理，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教育局先說明，好嗎？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這個款項主要是針對家庭教育中心的活動辦理、專業人員跟助理，以及硬體設施整建的款項。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麼簡單。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家庭教育中心這邊在做的業務有 10 個主要的項目，包含親子教育、婚姻教

育、性別教育、人力資源等等。辦理的方式主要有講座，以及諮詢輔導、親子共學；辦理的時間點主要是在週末，或者是要參加的對象，例如家長，可能就會在晚上或者是在週末辦理，針對不同的項目去進行活動的安排。參加的人員主要是針對家庭教育，以及家長的這個部分去做辦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象是對家長，是嗎？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是，主要是針對家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等一下，剛剛有李雅靜…，局長先坐下。李雅慧議員先發言，接著是李雅靜議員，不好意思！

李議員雅慧：

我在你們送進來的這一份提案裡面，看到你們這個計畫有 150 份的提案內容，但是翻閱了一下，就只有簡單 3 張紙而已，沒有看到任何計畫內容在裡面。局長，你剛剛在這邊已經有觀摩過文化局在接受質詢，他們每一份的計畫內容都給予充分的提案計畫，這樣的話，議員才可以去了解你們送進來的這個東西，我們要審你們這一筆經費，也要先知道這一筆經費是花在哪裡，結果完全沒有資料。有嗎？你們有送進來嗎？我們要怎麼審？要審什麼？局長，要不要再補充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這個部分是暫列數，在中央這邊還沒有核定…。

李議員雅慧：

我們剛剛在審文化局他們每一個案子，也都是為了提計畫所提出來的，所以大概也都是暫列的，所以暫列不是一個理由，我們沒有辦法看到你們這個東西花是要花在什麼樣的計畫裡面，我們不曉得要怎麼審。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因為我們這邊也有整理，在 114 學年度預計要辦理的…。

李議員雅慧：

要給我們資料，〔是。〕我們沒有資料，我們沒辦法參考，要如何知道你們這些錢要花在哪裡？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我們這邊有預先準備，這邊可以馬上送進來。

李議員雅慧：

議長，他們可以補充資料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來，請補充資料。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是，謝謝議長，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們不是有跟教育部提出你們的補助計畫內容嗎？那個內容是什麼？我們現在看不到。你們沒有附給我們，可是你們跟中央要，一定有吧？來，請說明。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在 114 年度的這個計畫裡面，總共分成四個主要的項目，包括推動家庭教育，以及親子共學，還有戶外教育的親子共學，以及友善家庭多功能活動式的建置。這個活動式的建置主要是在新興國小裡面，推動家庭教育的辦公室，去鼓勵市民朋友到新興國小來參加相關的會議，以及研習的部分。在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裡面，因為 114 學年度我們主要的主軸是訂在 3C 成癮，以及情緒教育 SEL 這樣的主題上面，也希望可以符應各個家庭在親子面對的問題上面會想要著重的課題。因為 3C 成癮本身要先界定成癮的定義，以及現在 3C 在使用上的管理方式，以及在親子之間管理上如何避免衝突，在這個方面就會有很多議題可以做編排。事實上像親職教育這邊，我們主要在實施的過程中，親子關係會分很多不同的年齡階段，所以會針對幼兒、國小、國中、高中，在青春期的孩子及即將要面對社會挑戰的孩子，在不一樣的年齡層設計不一樣的講座課程去做實施。

李議員雅慧：

好。局長，我再請教、釐清一下，我看你們送進來的文裡面有提到 150 份提案，你剛剛講送到教育部的這些計畫裡面，總共有 10 項，預計要辦理 1,156 場次，這是包含在 150 份的提案計畫裡面嗎？因為我看不懂你們到底是…。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好，我請會計主任補充說明。

李議員雅慧：

好。主任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教育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150 份提案是因為議會這邊要求要提 150 份提案，送進來是給各個議員看的

提案。

李議員雅慧：

議會要求？

教育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150 份提案，是。

李議員雅慧：

聽不懂，什麼叫議會要求？議會有要求你們要先提 150 份的提案，那這 150 份提案又在哪裡？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他送來 copy 的影本有 150 份，是不是這樣？

教育局會計室朱主任裕祥：

對、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Copy 了 150 份，不是 150 個計畫，是 copy 150 份的計畫給議會，我們會分到小組及每個議員都有，所以分到不同議員跟工作人員的手上，他 copy 150 份給我們，是這樣吧？〔是。〕這不是 150 個計畫，有沒有其他的…，教育局長，雖然你是新來的…，雅靜議員，你稍等一下。但是我覺得你應該看了今天一整天的震撼教育，你這樣什麼都沒有，才 1 張而已，一個是教育部的函，高雄市政府的就一個計畫名稱、一個計畫表這樣而已，實在是太糊弄高雄市議會了，下次不可以這樣。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先講結論，這個案子雅靜具體提議先行擱置。這裡既沒計畫，完全沒有計畫書，你的 2,630 萬 6,000 元整送到議會，真的是 3 張紙，沒有計畫書，我們需要的是計畫書，你提的具體內容是什麼。你剛剛所說的準備的資料也是補充資料，你也沒有完全提到，比如親子教育預計辦幾場，或是你也可以把今年度辦了哪些資料一併提供出來，包含你這裡夯不啣嚙好幾項，不知道你的重點著墨在哪一個區塊，什麼都沒有，我不相信你的計畫 2,630 萬元就這 3 張紙，教育部就給你了。所以這個計畫，我先具體提案，先行擱置。反正我從你提出來給議會的資料裡面，我沒有看到教育部已經核定補助你多少錢。他只是暫列數額，通常他的暫列不一定會給你，就像今年好幾個局處都被中央騙，他都說暫列多少給你，結果最後 1 元都沒有給我們。所以這個我是覺得不只是擱置，想先行退回去，我們先擱置，等確定有公文了，你再送進來吧！不然我們還有臨時會吧，可不可以這樣子？反正我就是要先行擱置。

本來是要請你先說明這個計畫到底要做什麼事情，你知道這個是很重要的，

在教育局裡面不是除了教國小、國中、高中的學生而已，親子家庭教育是非常重要的，你怎麼去推動？其實在教育局裡面，我們比較看不到你著墨的重點是哪裡，所以特別請議長讓你說，藉著這個機會讓你去說明到底這個計畫要幹麼？結果你大概不到 30 秒就說明完了，這如同你送進來的計畫一樣，3 張紙總共幾頁？總共 4 頁，而且你的公文、教育部的函，還是那種照片列印的，不是真的函，不是給你的，而且它上面具體有寫「暫列數額」。你比較年輕，這個你來看看，你們自己印給我們議會的看得懂嗎？拜託你們要議會尊重你們的同時，你們也要尊重你們自己，這是你們印出來的公文，字模糊到完全看不到，不要說字小，是模糊的，你們現在自己看。議長，這個案子本席具體提議擱置。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請湯詠瑜議員，等一下，雅靜議員，要不要他回答？〔…。〕你的擱置，我們等一下等他們幾個發言完，我再處理，這樣好不好？因為還有湯詠瑜議員要發言，還有白喬茵議員要發言，好嗎？

李議員雅靜：

好。就是詠瑜議員之前，我還是要拜託你，把所有的資料趕快檢附進來，本席多要求你今年做了哪些事情，你也要一份資料給本席，今天禮拜幾？這個禮拜之前要給我，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湯詠瑜議員發言，之後是白議員，湯議員請。

湯議員詠瑜：

我知道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就像剛剛雅靜議員有講，它應該是每年都有，之前其實我也有看過，去年我記得我有看過前年的執行方式，事實上我那時候對於這個執行方式，我也覺得可以再更活潑、更多元，而且這個效益的話是可以再去更加檢視。所以我還是會希望，這個預算在今（113）年你們執行哪些場次、參加的人，然後它的內容是什麼，它的種類是怎麼樣，舉行的地點在哪裡，應該要整理出來給我們說明，然後再據以說明來年的預算。

另外，你們這邊講的性別教育，你的第一題是探討女性與婚姻、家庭、工作及生活等各面向應有的角色覺察，規劃增能婦女教育課程，你的這個設定是假設所有家庭的主要照顧者是女性嗎？我是覺得這樣的議題設定，是不是基於針對這個時代的演進，跟現在家庭新的比較不一樣的樣貌，是不是可以去做調整？性別教育對家長這邊要做的教育內容，是不是可以去調整？還有你的倫理教育，你這邊寫說喚起各界對於親情孝道重視，鼓勵表達關懷，展現互動，提倡陪伴，可是你這裡沒有寫你要執行的內容是什麼，你只是寫你為什麼起心動

念要做倫理教育的目標是什麼，可是你沒有寫到活動的內容。

再來就是你的學校家庭教育裡面，透過本校家庭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實際到校提供諮詢輔導服務，你提供哪些諮詢輔導服務？這個我們也想要了解。再來，你的媒體行銷跟網路行銷在 113 年做得怎麼樣？114 年你預計要怎麼做？還有我認為你這邊有推動優先家庭教育服務的諮商、諮詢服務親子教育小團體，我認為這個才是現代社會比較需要的，針對真正需要去服務的個案，然後去設計，而且這個場域可能也要有所變化。

最後，你說你要運用校內閒置教室，建置友善家庭多功能活動室，改善現有上課空間不敷使用，你這部分的這個也需要提供具體的說明，為什麼你不敷使用，你的證據是什麼？你如何證明你有不敷使用，你如何論述你建置友善家庭多功能活動室，透過這些空間的安排有助於你推動 114 年度的相關活動？這些都必須要讓我們看到更詳細具體的說明，我們才有辦法審視你編列這樣的預算，它的合理性、必要性跟正當性是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湯詠瑜議員。請白議員發言，然後還有陳美雅議員。

白議員喬茵：

這個是你後來補充給我們，一樣是兩張紙而已，這個是你們送給中央的計畫嗎？還是還有隱藏版沒有送，是嗎？這個是送給中央的計畫嗎？還有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白議員喬茵：

因為我…。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送給中央的，大概就是剛剛夾在這一本裡面的這幾張，對不對？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不是、不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是嗎？

白議員喬茵：

你怎麼沒有給我們？給我們根本不是送給中央的計畫，因為我看這個也…。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送給中央的計畫書是什麼，對不對？

白議員喬茵：

對，我想知道你們實際執行的內容，因為你告訴我親職教育，其實你們列的

這 7、8 項，後面的補充都只是定義，什麼叫親職教育，什麼是婚姻教育，什麼是性別教育，但我要看的是內容，既然要印資料給我們就要印完整。我剛剛翻了一下，我還實際數了一下文化局，他們一個案子的內容大概都是 13、14 頁，14、15 頁，你們是 3 頁，後來又補充個 2 頁，這 2 頁也不是我要看的東西。所以你們實際提給中央的計畫呢？現在有辦法給我們嗎？這個一看就知道不會過，你用這兩張紙跟中央要 2 千多萬元，我是覺得不太可能。還有嗎？就是可不可以提供給我們？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說明。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確實我們這邊要應該提供完整的計畫，因為在整個提計畫跟核定審核過程，我們原計畫有 700 多頁，就整個核定的過程請主任先簡單說明一下。

白議員喬茵：

總共 700 多頁提給中央是不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主任說明。

家庭教育中心邱主任月櫻：

家庭教育中心這邊主要會提墊付案，是因為這次在市府籌編預算的時候，教育部的公文比較晚來，所以我們來不及籌編這個暫列數的部分。正常來講，我們如果有籌編進去這個暫列數，通常教育部會在今年年底或者是明年 1 月初會核定次年度的整體計畫，所以到時候他的計畫一定會有一個差額，到時候還要再提一次墊付。那一次提墊付就會是很完整的中央核定家庭教育中心 114 年度可以執行的。我們現在手上的，因為中央教育部請我們在 9 月底的時候函報整個次年度的計畫規劃的草案，在 10 月底的時候有把整個初審計畫給各個縣市，請縣市在 11 月中旬的時候上台去台北去做計畫的複審，就中央委員有意見的部分去做一個爭取，爭取完之後就會變成等到他今年年底或明年年初會做一個正式經費的核定，所以我們現在 700 多頁的整體計畫是還沒有被核定的。

白議員喬茵：

你的意思是說現在是暫列，我們來審一次，可是之後實際的墊付，我們還是會再審一次，是不是？〔對。〕那今天就沒有必要審了，因為不管是暫列還是怎麼樣，你們既然已經走進議事廳，就一定要做好完全的準備。現在已經 6 點半了，我們也不是坐著等來一份什麼內容都沒有的東西，我覺得這是浪費大家的時間。尤其現在我們現在接到很多學校有小孩的問題事件，層出不窮，霸凌、自我傷害其實都有。其實學校也都會很語重心長的說這跟家庭教育有關係，所

以你們身上肩負的責任就非常的重要。我當然也知道教育局的業務非常的多，只要每次要跟中央要經費，就要再一個寫手來寫這些計畫書，再提一次案，其實我知道大家都心力交瘁。但是我希望在這麼多提案當中、在這麼多的計畫書當中，你們可以第一重視的就是我們親職教育、家庭教育這一塊的計畫書，把它做好，對不對？因為其實有很多學生發生的問題，學校也無能為力去解決，真的最後還是要回歸到去檢討為什麼家庭功能會失靈這一塊。所以我真的是也很慎重的拜託局長，這麼多的計畫當中，你把它列為是最重要的，好不好？內容之後拜託補齊給我們。

還有剛剛很多議員有反映到今年的執行計畫是什麼，前年又是什麼，因為我其實也會很擔心，會不會你們花了那麼多的經費，結果來的又是同一群人，你們並沒有那個擴散的能量在那邊。所以要怎麼樣可以吸引不同的人來參加你們的活動，吸引到不同的目光，這可能你們也是要再去思考一下，不要每次 2、3 千萬元的經費永遠都是同一群人在參加。我覺得這個經費也是花得沒有太有效果，經費既然花下去，就一定要有它的效果在，好不好？下次審是什麼時候？你說完整的部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家庭教育中心邱主任月櫻：

就等教育部中央核定之後，我們會提下一個會期，如果來得及提進去，通常正常會在明年大概 3、4 月的會期會提進去。

白議員喬茵：

OK、好，謝謝。局長，其實我有發現不管是議長或者是我們在場的議員，對你講話都滿客氣的，因為你也是滿謙虛的。可是我認為…。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好像還有陳美雅議員要發言，然後是劉德林議員。陳議員請先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請教一下，你們剛才後來補充給我們的這兩張資料，這是你們送給中央的嗎？還是給哪個單位的？你們內部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這是我們內部為了讓各位議座快速去了解目前家庭教育中心執行的重點，所以先做執行 10 項的重點彙整，以及後面家庭教育計畫預計在哪一些場次，辦在哪一區，預計要辦幾場，這邊先做一個簡單的臚列。

陳議員美雅：

吳局長，意思是這是你們內部的同仁自己大家討論，然後局長也看過的內容，才提供給我們大會參考，對不對？這是你們預計要做的事項，是吧？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因為這個家庭教育計畫，其實每一年在提新的年度要做的時候…。

陳議員美雅：

我指的是這份你看過了？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是，這一份是有開過會，整個看過的。

陳議員美雅：

你看過，然後你核定以後，才送到我們大會來的，是吧？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這個是我們整理過…。

陳議員美雅：

我只要是問這份你看過沒有？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對，這份看過。

陳議員美雅：

所以是你看過同意，然後才送進我們大會這邊來。我們現在審議的是「推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可是局長，我們所謂的推動家庭教育，第一個，親職方面的話，我們可能要提醒家長的是，家長跟小孩子之間也要互相尊重，對不對？〔是。〕你們可能要教育這個方面，然後家庭的和諧。〔是。〕但是平權的觀念是不是很重要？是不是不能夠有任何歧視的想法？〔是。〕可是你們提出來的報告，我就以第二點婚姻教育來講，我覺得歧視意味滿濃的，我覺得字眼用得很不當。你看，「針對於單身或者新婚者，規劃婚姻教育系列的課程。」我很好奇這個會是什麼課程？你們有沒有以前已經做過的，提供給我參考一下。可是第二點，你看一下與新住民相關的，「讓新住民家庭了解婚姻關係經營的觀念跟方法。」你反面解釋就是新住民對於家庭的婚姻關係是不重視的…。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不是。

陳議員美雅：

反面解釋似乎嗅到這種意味。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不是。

陳議員美雅：

第三點，你寫說協助原住民的婚姻教育，是要協助原住民學習正向思考。你是說原住民的家庭沒有在正向思考嗎？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不是。

陳議員美雅：

你為什麼特別把它匡列出來呢？你這不是變相貼上標籤嗎？原住民還怎麼敢去做相關課程的學習呢？因為他一去，人家就說你這個原住民就是因為…，你這邊一開始就跟大家講了，來這邊的人就是因為你不會正向思考，所以來這裡上課就是要學會正向思考的。你這整個的中心思想，我覺得有一點扭曲，有一點偏差了，而且對於原住民朋友和新住民朋友是不公平的，所以我覺得你們這個要修正，我建議啦！我個人的解讀是這樣。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這在文字上面，我們的敘述上確實是要再更小心。其實我們在不同的族群這邊，希望也可以把…。

陳議員美雅：

你們這樣等於是把原住民和新住民貼上標籤了，你們是歧視人家，這樣不對啊！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我們目前經營婚姻的一些觀念或是其他的部分，也希望帶入不同的族群。

陳議員美雅：

因為我覺得經營婚姻本來就不應該還有分說，針對原住民，你是要協助他正向思考，那你不是意思就是說他沒有在正向思考嗎？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我們這邊應該是從更宏觀、更多個角度去做處理。

陳議員美雅：

你真的覺得你這一份，我如果把它 PO 在我的臉書讓大家來檢視，你覺得大家不會很質疑嗎？高雄市政府是怎麼了嗎？怎麼會有這樣子沒有平權觀念的想法。另外，我想要請教有關於家庭教育的宣導，你說會透過這些網站、臉書、LINE 去做宣導。請問一下這是什麼樣的宣導？因為其實我更提醒局長的是，現在校園的霸凌事件，還有我聽到很多年紀還小的學生，卻告訴我說他們課業壓力很大，覺得人際關係的壓力也大。所以他們有憂鬱，他們自己覺得自己有憂鬱，所以學校很需要心理諮商的團體，對不對？〔是。〕中央是不是後來有修法通過增加這方面的陪伴？〔對。〕這反而是很重要的，所以我認為在

家庭教育的實施計畫當中，我們是不是可以看到多一點這一方面，讓這些…。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我這邊先做一點說明，就是在文字敘述上，其實本意是希望我們把目前在家庭教育一些重要的觀念，可以去帶入不一樣的角度，跟不一樣的族群裡面，那確實是沒有要去分怎麼樣的族群需要什麼，其實並不是這個本意，我們在文字的這個敘述上面會來做調整。另外，我們在家庭刻板印象上面，確實是一直在做一些刻板印象的調整跟破除的動作，所以其實在這個第三點的性別角色，我們也鼓勵男性他在這個家庭角色上面，要去做一些重新的認識跟調整，以及破除的這個部分。另外剛剛議座…。〔…。〕對，我們是透過宣傳、宣導。〔…。〕事實上霸凌在學校發生的話，我們針對學生有相關的學輔資源，他是從另外一個角色、從其他的科室去切入。這個家庭教育中心主要是針對家長對於學生以及親子之間關係的認知，去做重新的這一個認識跟學習，所以它這邊的角色不太一樣。〔…。〕對，假如虐童案涉及到一些相關的法律案件的話，會有社政的團體去介入家庭，並且針對家長或是相關的人員去做諮商輔導，或者一些其他的這一個部分。〔…。〕好，剛剛議座其實有問到一個部分，我們其實在學諮的資源，有針對家長去提供個人的諮詢輔導，在家庭經營上面或是親子的經營上面，我們在高雄的各區都有提供這樣的資源，可以讓家長來去做預約。家長預約之後，就可以針對他所想要的這個問題去做一些釐清或是討論，它是一個比較個人且比較專屬性的預約跟輔導的資源也有提供，這個是家庭教育中心裡面針對家長…。〔…。〕是。〔…。〕謝謝美雅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劉德林議員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局長，這一連串針對我們家庭教育，大家都知道我長期以來對於我們的禮義廉恥，還有四維八德的這些家庭倫理，或者我們家庭教育、社會教育跟學校教育的貫聯結合，這是一直在推動的。在這一次，我們有這個機會能夠向中央再來爭取這 2,600 多萬元，來挹注到我們的家庭教育當中，不管在家庭教育當中的倫理輔導或者家庭的平權、婦女的平權或者其他種種，這個計畫是非常的好。但在這上面剛剛也聽到，除了這個計畫裡面，這應該是經過你們教育局的會議之後，送高雄市政府所召開的市府會議，然後來提報議會，而你這邊相關的也到了教育部來爭取這筆經費，是不是？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我們這邊是透過教育局這邊去做討論，以及去擬定今年要執行的重點方向跟形式，然後再去送教育部。

劉議員德林：

這部分的經費來講，教育部針對的相對回應是什麼？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目前教育部這邊正在審議當中，他核定之後就會…。

劉議員德林：

所以教育部在審議當中，事實上現在立法院還在審議這個預算當下，〔是。〕也就是等到 1 月份審完的時候，這部分應該會回到高雄市的確定補助項次。〔是。〕我在想這是一件好事，我們應該用雙管齊下，當然議員有提出來各項種種的建議，這個總總的建議，你綜合性的在未來整個實施的計畫當中，把所有議員所提出來的各項建言，把它融合在裡面，最重要的還是我們家庭教育裡面的倫理教育，跟我們的家庭教育，跟學校教育整體的教學結合，這個樣子我們不管是家庭教育跟學校教育結合的重點關鍵，是怎麼樣去把它做得更完善，這就是我在這邊所提出來的。

我更建請議長，針對這個是不是先行讓教育局通過？我們這邊通過，教育部那邊才有正式的回應嘛！我們這邊有意見，那這就有一點本末倒置了，我們自己市裡面。可是針對議員所講的，所有應該要融會在裡面的，教育局還必須要再做更精進的修正跟檢討。我在這邊跟這個大會報告，是不是這個部分先讓教育局先行通過，後續他剛剛不是還有再講到，後續如果教育部同意補助經費，然後還是要回到議會來做審議，是不是這個樣子局長？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假如我們可以在這個地方先通過的話，我們後面在執行上或是在整體規劃上，一定也會參採各位議座所提醒，不管在計畫修正上面或是實行上面的話，一定會很努力的來把它完成，希望可以達到最大效益。

劉議員德林：

在這邊我也具體的來做一個動議，是不是讓教育局先把這個案子通過，然後等到經費下來，我們再做一個精進的檢討？教育局就根據所有的一些相關資料的建置，完整性的給議會，再做實質的交代，好不好？

教育局吳局長立森：

是，謝謝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劉德林議員那麼支持我們的吳局長。跟大會報告，因為剛剛有議員提議要擱置，我有跟他商量一下說不要擱置，把它移到明天再繼續討論，所以想要

跟劉議員拜託，因為那個議員先跑出去做服務案件，暫時不在場內，我們也不方便在他不在的時候，不擱置，所以是不是我們就把案子放到明天，明天再來繼續討論。〔…〕是。〔…〕謝謝劉德林議員的相挺，但是實在很抱歉，因為剛剛很多議員都表達希望能夠補一些資料，尤其是針對有送給中央 700 多頁的那個計畫，你可以節錄相關的重點，明天呈給議員，讓大家再來看一下我們計畫的內容是什麼，所以我們今天這個案子就先不處理，就是留到明天好不好？因為我們明天一整天也都是各局處的墊付款案，都會隨時來處理，跟劉德林議員說明，這樣好不好？因為現場還是很多議員有意見，希望能夠看到具體的補助案子內容，這樣好不好？〔…〕謝謝，我們互相尊重，不要因為他不在，我們就不尊重他，我的態度都這樣，我們都互相尊重，這樣好不好？因為有好多持反對，謝謝。

我們今天大會的時間到這裡散會，但是要補充說明一下，請局長把具體的，因為這個是 8 月向中央提出的申請，現在也 12 月了，你這 4 個月裡頭，你們對於想要怎麼做，一定有一定的想法，所以把它具體化、文字化，讓議員知道這個補助對於家庭教育所要做的補助計畫具體內容是什麼，其實議員都很好溝通，但是你不提出具體說明，也沒辦法讓你這個案子可以過關。散會，謝謝！（敲槌）